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

2026 年 8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郭清海、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丽虹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高晓鹏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报告涉及的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面临的风险与应对措施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的“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相关内容。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2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4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1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47
第八节 财务报告	48

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的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文本；

二、载有公司盖章、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其它相关资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投资部。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蒙泰高新	指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6 年 01 月 01 日-2026 年 6 月 30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华海投资	指	揭阳市华海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海汇投资	指	揭阳市海汇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上海纳塔	指	上海纳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甘肃纳塔	指	甘肃纳塔新材料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孙公司
广东纳塔	指	广东纳塔功能纤维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孙公司
海宁广源、广源化纤	指	海宁广源化纤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化学纤维	指	除天然纤维以外的，由人工制造的纤维。可分为再生纤维、合成纤维和无机纤维
合成纤维	指	由低分子物质经化学合成的高分子聚合物，再经纺丝加工而成的纤维。常见的合成纤维包括涤纶、锦纶、腈纶、氨纶、丙纶、维纶等
聚丙烯	指	英文名 Polypropylene，简称 PP，由丙烯聚合而制得的一种热塑性树脂，为无毒、无臭、无味的乳白色高结晶的聚合物
丙纶	指	聚丙烯纤维的中国商品名，是以丙烯聚合得到的等规聚丙烯为原料纺制而成的合成纤维
常规纤维	指	普通常规性能的化学纤维，主要用于常规型纺织品
差别化纤维	指	通过改变物理形态、添加改性剂、着色剂等方法，在纤维生产过程中赋予的，具有特定功能（如有色、吸水、高弹、防紫外线、抗菌、抗静电等功能）的纤维
长丝	指	在化学纤维制造过程中，纺丝流体（熔体或溶液）经纺丝成形和后加工工序后，得到的连续不断的、长度以千米计的纤维
异形纤维	指	经一定几何形状（非圆形）喷丝孔纺制成的具有特殊横截面形状的纤维，异形丝织成织物里面形成无数的微孔洞，有利于织物的透气和过滤性能，具备光亮、质轻、保暖、疏水等功能，有利于后道工序和其它织物粘贴或过胶的牢固度等特殊性能
锦纶丝	指	是一种纺织面料，有单丝、股线、特种纱等多种类型，锦纶丝的的优点在于比较挺括，不起球，不起皱，方便清洁。
细旦、超细旦纤维	指	行业尚无统一的标准，对于丙纶来说，通常指单线密度 0.7-1.2dtex 的纤维为细旦纤维，直径小于 5 μm 的纤维为超细旦纤维
母粒	指	纺丝过程中用于着色、改性的塑料着色剂或助剂等，包括色母粒和功能母粒等
碳纤维	指	聚丙烯腈（PAN）（或沥青、粘胶）等有机纤维在高温环境下裂解碳化形成的含碳量高于 90% 的碳主链结构无机纤维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蒙泰高新	股票代码	300876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蒙泰高新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Guangdong Modern High-tech Fiber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Modern High-tech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郭清海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林煜	黄雯雯
联系地址	广东省揭阳市揭东区曲溪街道龙山路南侧	广东省揭阳市揭东区曲溪街道龙山路南侧
电话	0663-3904196	0663-3904196
传真	0663-3278050	0663-3278050
电子信箱	zqb@gdmtxw.com	zqb@gdmtxw.com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等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等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5 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披露半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媒体名称及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5 年年报。

3、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5 年年报。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56,854,446.72	243,639,530.70	5.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696,582.52	-33,799,472.24	50.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7,173,766.87	-38,851,832.82	55.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783,509.54	-19,734,698.02	139.4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02	-0.3521	68.7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02	-0.3521	68.7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5%	-4.32%	2.6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890,415,635.74	1,890,704,054.72	-0.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12,741,101.39	1,020,796,698.25	-0.79%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0,355.6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752,671.6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	-237,311.18	

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0,804.6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74,190.27	
减：所得税影响额	17,428.4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4,488.99	
合计	477,184.3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政策的公告》（公告 2023 年第 19 号）决定，公司于 2026 年 1-6 月共申请免税金额 28,000.00 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第十七条“对扣缴义务人按照所扣缴的税款，付给百分之二的手续费。”的规定，公司于 2026 年 1-6 月收到款项 46,190.21 元。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 1 元以下应纳税额和滞纳金处理问题的公告》（公告 2012 年第 25 号）决定，公司于 2026 年 1-6 月共享受优惠金额 0.06 元。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行业发展情况

2026 年上半年，受地缘冲突影响，国际油价剧烈波动，化纤行业经历了原料成本快速攀升、产品价格冲高回落、下游行业负反馈等多重考验，行业运行呈现“总体平稳、结构分化”的特征。在成本端支撑下，化纤行业整体盈利有所改善，但品种间分化明显:涤纶长丝和氨纶行业盈利水平提升，涤纶短纤和锦纶行业则运行艰难。相比之下，再生纤维素纤维行业运行相对稳健，盈利水平有所提升。

（二）公司主要业务和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是聚丙烯纤维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国内丙纶长丝细分龙头，产量、市占率连续多年国内第一。以聚丙烯树脂为原料纺制连续长丝，产品销往国内及海外市场，同时少量生产锦纶丝。

公司生产的丙纶长丝按其性能不同可将其分为常规丙纶长丝和差别化丙纶长丝，以及少量锦纶丝。

常规丙纶长丝指普通黑白本色无特殊改性功能产品，主要用于常规型纺织品、织带、绳索等。

差别化丙纶长丝是指通过改变物理形态、添加改性剂、复合纺丝等方法使纤维具有某种或多种特殊功能的产品，覆盖 FDY、POY、DTY、BCF 等工艺规格，形态包括彩色、细旦、超细旦、异形截面、中空、高强低收缩，功能包括防霉、夜光、远红外、阻燃、抗静电、抗紫外抗老化、抗菌、导电等，差别化纤维主要应用于对外观、形态、性能有特殊要求的纺织品。

锦纶丝是一种纺织面料，有单丝、股线、特种纱等多种类型，锦纶丝的优点在于比较挺括，不起球，不起皱，方便清洁。主要用于商用地毯、家用地毯、汽车内饰和脚垫，装饰或服饰面料，小电器配套等。

公司主要产品如下：

产品类别	产品图片示例	产品功能
常规丙纶长丝		黑白颜色、无特殊功能的丙纶长丝

差别化丙纶长丝		彩色或具有某种或多种特殊功能，包括彩色、细旦、超细旦、异形截面、中空、高强低收缩、高强高断裂伸长纤维，以及夜光、远红外、阻燃、抗静电、抗紫外抗老化、抗菌、导电等丙纶长丝
锦纶丝		锦纶丝具有极高的强度、优异的耐磨性和良好的弹性回弹，同时质地轻薄、吸湿性优于涤纶。现代锦纶丝还开发出了凉感、吸湿排汗、抗菌防晒等功能性细分品类

丙纶具有环保、质轻、强度高、耐酸碱性好、保暖性好、不吸水等特点，应用十分广泛。主要应用领域包括民用领域的箱包织带、水管布套、门窗毛条、家居装饰、服装、玩具假发及医疗卫生用品等；在工业领域的应用主要为工业滤布、工程土工布、柔性集装袋、高压消防水带、工业绳缆、篷帆布、汽车地毯布等。

（三）市场地位

公司是国内丙纶领军企业，具有规模优势和产业基础，根据中国化学纤维工业协会的统计，公司连续 7 年在国内丙纶长丝行业中的产量、市场占有率均排名第一，连续七年为中国化纤协会丙纶分会会长单位，在国内丙纶行业具有较高知名度。

公司技术研发实力领先，差别化产品的不断开发提升了生产效率、产品性能和产品质量，公司是少数能够进行定制差别化产品的丙纶企业，通过持续的技术追赶，可不断强化在高端产品领域的布局，缩小同海外企业的技术差距，同时利用新建产能的先进设备和成熟工艺，不断提高产品质量，带动行业技术水平的不断提高。

（四）经营模式

公司为化工行业子行业，专注化学纤维生产和销售，生产经营主要为 B2B 型业务模式。经过长期的经营和发展，公司建立了原、辅料统筹安排、独立采购、按计划组织生产、独立销售的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采购聚丙烯、母粒、油剂等生产原材料。采购环节综合考量在手订单需求、现金流状况、原材料库存水平等多重因素，以保障生产连续稳定运行为前提:当原材料价格处于合理区间时适度加大采购规模;原材料价格偏高时，则相应控制、缩减采购量，实现采购节奏的动态调节。供应商遴选阶段，充分调研供方综合实力，重点核查其质量保障能力、产能供货能力、交付及时性等关键指标，择优确定合作供应关系。

2、生产模式

公司采用以销定产为主、常规产品适度备货为辅的自主生产模式。公司产品为丙纶长丝，该品类需通过纺前添加色母完成着色。生产排产主要依据在手订单客户对产品颜色、功能等定制化要求组织生产；同时结合市场需求预判，对部分通用性强的常规产品合理安排备货生产，兼顾订单交付效率与生产运营的稳定性。

3、销售模式

公司丙纶长丝产品销售以境内市场为主、境外市场为辅。下游客户主要为纺织类生产企业，产品广泛应用于工业过滤布、服装面料、松紧带、地毯、布艺沙发、门窗毛条、箱包织带等工业及民用领域。公司主要采用直销模式开展产品销售；产品定价以原材料成本、制造成本为基础，结合市场供需行情、订单规模、产品技术工艺复杂程度等多重因素综合确定销售价格。

（五）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1、聚焦关键技术突破，科技创新赋能高质量发展

公司始终将技术创新视为发展的核心驱动力，持续投入资源进行技术攻关。研发项目“一种高伸长率聚丙烯纤维制备技术研究”已于上半年验收结题。该项目旨在攻克纤维强度与伸长率难以兼顾的行业难题，通过项目专项小组的潜心研究，我们成功掌握了关键技术，并迅速将科技成果转化为性能优越的新产品。这一成果不仅满足了客户的特定需求，也再次证明了公司在聚丙烯纤维领域的技术实力和持续创新的决心。“一种全消光聚丙烯纤维牵伸丝制备技术研究”研发项目也于6月底验收结题。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及子公司在研项目有16项，其中承担市级重点项目1项；累计获得授权专利证书63项，其中发明专利29项，实用新型34项；实审中的发明专利有8项。

2、深耕细作拓市场，多措并举提升市占率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灵活定价”与“精准拓客”双轮驱动的市场策略。一方面，我们建立了市场快速响应机制，动态监控聚丙烯原料价格波动与下游需求变化，灵活调整产品定价体系，以稳固并提升市场占有率。另一方面，公司积极布局海内外市场，通过战略性参展“2026 越南国际纺织及制衣工业展”及“2026 年中国国际纺织纱线（春夏）展览会”等关键行业平台，有效提升了品牌国内外影响力。截至2026年上半年，市场开拓成效显著，成功开发了56家国内外新客户，客户矩阵得到进一步丰富与拓展。

3、坚定公司战略，推进新材料业务发展

截止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两大碳纤维基地建设均有条不紊推进。广东纳塔项目已完成详勘、场平、水电接入、临建及桩基围墙等前期工程。目前，办公楼、食堂等4个单体已封顶并转入装修阶段；纺丝车间基础承台开始浇筑，10KV开关站及检测中心承台开始配筋。甘肃纳塔项目一期综合楼及碳化车间建设均进入收尾阶段，碳化线主设备安装完成95%以上，综合动力站、循环水泵房、空压间等单体进入装修收尾阶段，原丝库、成品库、消防水池等完成85%以上。公司将安全管理和质量控制贯穿于项目全过程，严格落实各项安全规章制度和质量验收标准，杜绝安全事故，确保工程质量，坚定不移的推进碳纤维项目的实施，争取早日落地投产。

二、核心竞争力分析

1、研发技术优势

公司拥有专业化的研发团队，广东省聚丙烯纤维新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博士后科研工作站，被评为高新技术企业、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广东省省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标准化建设先进企业、海关 AEO 高级企业认证等。控股子公司海宁广源也获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省级创新型中小企业、省级专精特新企业与嘉兴市研发中心。海宁广源深耕差别化锦纶纤维领域多年，具备较强的差别化产品开发与工艺实现能力，在长三角区域具备深厚的产业积淀。纳入公司体系后，进一步扩充 BCF 纤维开发与产业化能力，形成粤浙两地研发制造协同布局，丰富公司技术与产品矩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子公司在研项目有 16 项，其中承担市级重点项目 1 项，项目布局紧扣行业技术发展与公司产品升级需求，产学研融合与自主创新双轨并行。累计获得授权专利证书 63 项，其中发明专利 29 项，实用新型 34 项；实审中的发明专利有 8 项。

2、品质优势

公司取得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并于近期顺利完成 ISO 年审工作，实现了从原材料采购、生产制造到成品出货的全链路标准化。无论订单大小、批次先后，客户收到的每一件产品都保持同等的高品质标准。公司获得的 AEO 海关高级认证也于上半年重新认证复核通过。AEO 海关高级认证为公司带来了极低的查验率和优先通关权。对于对交期和品质同样敏感的客户而言，我们不仅提供高质量的产品，更提供‘零延误’的确定性交付。

3、品牌效应

公司作为我国丙纶长丝第一股在深交所上市，不仅是我国丙纶行业的领军企业，也为推动丙纶行业企业的规范治理树立了标杆。公司经过 30 多年的技术、经验和客户资源积累，较为准确地把握了市场发展趋势和客户需求，开发出了拥有较高市场影响力和广泛客户基础的优势产品。公司一直持续稳健的经营，坚持为市场提供优质服务，在业内积累了较高的口碑和知名度，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行业新进入者难以在短时间内树立品牌优势并获得客户的认可。

4、市场营销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灵活定价”与“精准拓客”双轮驱动的市场策略。一方面，我们建立了市场快速响应机制，动态监控聚丙烯原料价格波动与下游需求变化，灵活调整产品定价体系，以稳固并提升市场占有率。另一方面，公司积极布局海内外市场，通过战略性参展“2026 越南国际纺织及制衣工业展”及“2026 年中国国际纺织纱线（春夏）展览会”等关键行业平台，有效提升了品牌国内外影响力，上半年开发了 56 家国内外新客户，客户矩阵得到进一步丰富与拓展。

5、管理团队优势

公司的管理团队专注于丙纶行业三十余年，具有丰富的管理经验、不断进取的开拓精神和强烈的责任心、使命感，能够敏锐感知客户和市场的变化并迅速做出反应。在公司多年的发展过程中，公司的高层和核心技术人员未出现过重大

变动，高效的管理团队成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之一。

三、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参见“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相关内容。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256,854,446.72	243,639,530.70	5.42%	
营业成本	241,650,764.50	234,119,011.95	3.22%	
销售费用	2,006,635.31	1,674,670.09	19.82%	
管理费用	19,147,091.73	17,053,719.15	12.28%	
财务费用	2,928,755.94	15,030,251.35	-80.51%	主要是报告期前可转债已全部实现转股和赎回，对比上年同期可转债费用化利息减少所致
所得税费用	103,790.24	-229,159.09	145.29%	主要是报告期内缴纳 2022 年、2023 年企业所得税所致
研发投入	10,069,198.08	9,544,381.15	5.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83,509.54	-19,734,698.02	139.44%	主要是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回款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499,632.59	-41,552,271.63	-100.95%	主要是报告期内控股孙公司广东纳塔和甘肃纳塔支付设备工程等款项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815,922.98	41,352,900.23	-6.1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463,436.05	-19,887,032.66	-88.38%	主要是报告期内控股孙公司广东纳塔和甘肃纳塔支付设备工程等款项增加所致
税金及附加	3,308,614.98	2,436,134.53	35.81%	主要是报告期内计提的房产税增加所致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占比 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或服务						
差别化丙纶长丝	121,281,793.87	108,587,398.32	10.47%	-2.73%	-3.71%	0.91%
常规丙纶长丝	124,007,740.61	125,417,777.08	-1.14%	15.49%	10.49%	4.58%
锦纶丝	9,077,714.57	5,507,260.33	39.33%	2.84%	-0.21%	1.86%
分地区						
境内	221,350,676.23	208,920,223.94	5.62%	4.97%	3.29%	1.53%

境外	33,016,572.82	30,592,211.80	7.34%	10.01%	3.52%	5.80%
分行业						
丙纶纤维	245,289,534.48	234,005,175.41	4.60%	5.70%	2.36%	3.11%
锦纶纤维	9,077,714.57	5,507,260.33	39.33%	2.84%	-0.21%	1.86%

四、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34,275.23	0.76%	主要是报告期内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所致	否
资产减值	1,031,920.81	-5.86%	报告期内调整前期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所致	否
营业外支出	150,806.28	-0.86%	主要是报告期内缴纳 2022 年和 2023 年企业所得税产生的滞纳金所致	否
其他收益	2,073,693.09	-11.77%	主要是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扣和公司取得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部分	否
信用减值损失	1,707,821.28	-9.69%	主要是报告期内调整计提的坏账准备所致	否

五、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35,282,237.39	1.87%	86,789,061.00	4.59%	-2.72%	
应收账款	86,118,629.82	4.56%	117,092,477.67	6.19%	-1.63%	
存货	80,130,339.14	4.24%	71,952,843.08	3.81%	0.43%	
固定资产	651,234,448.12	34.45%	667,879,764.94	35.32%	-0.87%	
在建工程	469,445,747.08	24.83%	285,500,266.76	15.10%	9.73%	主要是报告期内控股公司碳纤维项目转入在建工程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142,908,900.06	7.56%	158,108,106.89	8.36%	-0.80%	
合同负债	1,444,369.94	0.08%	1,526,977.00	0.08%	0.00%	
长期借款	390,052,999.09	20.63%	390,317,522.05	20.64%	-0.01%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0.00	8,350.89			15,050,000.00	15,050,000.00		0.00
上述合计	0.00	8,350.89			15,050,000.00	15,050,000.00		0.00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4、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6,259,579.72	6,259,579.72	保证金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ETC 保证金
固定资产	7,437,595.33	4,228,582.98	抵押	银行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168,522,248.41	159,616,521.77	抵押	银行借款抵押
在建工程	49,848,075.66	49,848,075.66	抵押	银行借款抵押
合计	232,067,499.12	219,952,760.13		

其他说明：

1.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部分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在建工程用于借款抵押情况(单位：万元)

被担保单位	抵押权人	抵押物类型	抵押物账面净值	抵押借款金额	借款到期日	保证担保人
本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揭阳市分行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	862.05	2,406.50	2041.12.23	海汇投资
广东纳塔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揭阳市分行	无形资产	14,100.55	19,535.00	2036.1.8	上海纳塔
甘肃纳塔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掖分行	在建工程、无形资产	6,406.72	20,143.97	2035.6.25	上海纳塔

[注]：上述抵押物中用于抵押的资产账面价值为 21,369.32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 422.86 万元、无形资产 15,961.65 万元、在建工程 4,984.81 万元。

2.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子公司股权投资用于借款质押情况(单位：万元)

被担保单位	质押权人	质押物	质押借款金额	借款日期	借款到期日	保证担保人
本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揭阳分行	广源化纤 51%股权	1,300.00	2023.5.18	2028.5.16	本公司
广东纳塔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揭阳市分行	上海纳塔持有的广东纳塔 87.91%股权	19,535.00	2025.1.9	2036.1.8	上海纳塔
甘肃纳塔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掖分行	上海纳塔持有的甘肃纳塔 100%股权	20,143.97	2025.7.1	2035.6.25	上海纳塔

六、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98,781,019.43	48,175,203.45	105.05%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广东纳塔功能纤维有限公司年产1万吨碳纤维及6万吨差别化腈纶项目一期	自建	是	化学纤维制造业	40,380,938.13	581,972,702.90	自有资金、项目贷款	60.26%			项目目前仍在建设阶段	2022年12月30日	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年产1万吨碳纤维及6万吨差别化腈纶项目的公告》（编号：2022-082）
甘肃纳塔新材料有限公司万吨级碳纤维项目一期	自建	是	化学纤维制造业	84,526,716.06	307,252,929.63	自有资金、银行贷款	84.08%			项目目前仍在建设阶段	2023年03月28日	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公司的公告》（编号：2023-012）
合计	--	--	--	124,907,654.19	889,225,632.53	--	--	0.00	0.00	--	--	--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其他变动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其他	0.00	8,350.89	0.00	15,050,000.00	15,050,000.00	0.00	0.00	0.00	自有资金
合计	0.00	8,350.89	0.00	15,050,000.00	15,050,000.00	0.00	0.00	0.00	--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6、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风险特征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的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无风险	0	0

公司作为单一委托人委托金融机构开展资产管理，或投资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七、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上海纳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技术服务	550,000,000.00	905,332,703.17	421,589,828.07	0.00	-9,099,262.06	-9,099,757.99
海宁广源化纤有限公司	子公司	化学纤维制造、加工	24,500,000.00	74,308,224.78	55,471,032.55	33,820,343.93	1,538,597.01	1,622,124.49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控股孙公司广东纳塔功能纤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纳塔”）为推动碳纤维及差别化腈纶一阶段项目建设及设备采购，广东纳塔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揭阳市分行（以下简称“建行揭阳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揭阳分行、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揭阳分行、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申请金额 74,000 万元的项目贷款。建设揭阳分行(作为牵头行和代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揭阳分行、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揭阳分行、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作为参加行)组成贷款银团。广东纳塔与建行揭阳分行签署了《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其持有的不动产权证书（粤（2024）惠来县不动产第 0011712 号）项下的土地使用权为抵押物为上述贷款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抵押担保的最高额不超过 14,315.25 万元。

公司控股孙公司广东纳塔就相关不动产办理抵押了登记，并于 2026 年 7 月 2 日取得了由惠来县自然资源局出具的“粤（2026）惠来县不动产证明第 0001691 号”《不动产登记证明》

具体详见 2026 年 6 月 12 日及 2026 年 7 月 10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九、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宏观经济政策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发展与宏观经济政策、环境及下游行业景气度密切相关。若宏观经济政策发生变化或产业经济发展方向发生重大调整，以及下游应用领域的需求发生变化都会影响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趋势。

公司在日常经营中会加强对相关行业前沿性动态的分析研究，对变化情况动态跟踪监测、预警，依据政策导向和市场情况，及时调整投资策略和经营方针，确保公司运营能够适应宏观经济变化。

2、原材料价格波动较大的风险

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聚丙烯，聚丙烯是丙烯加聚反应而成的聚合物，是由原油提炼而成，其价格受原油价格波动影响，面对主要原材料的价格波动，公司可能面临未能及时传导价格变动，或调整售价导致客户流失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一定的不利影响。

公司将持续关注和优化原材料的库存管理，加大原材料采购的风险控制，与主要供应商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保障稳定的原材料供应渠道，除了根据在手订单采购外，同时根据价格趋势进行一定的战略储备，以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的影响。

3、行业竞争加剧风险

公司规模位居国内丙纶长丝行业前列，研发水平、工艺质量等方面均存在优势。随着技术进步及下游应用领域的拓

展，丙纶产品的需求将快速增长。未来行业不断有新的竞争者加入，市场竞争持续加剧。若未来不能凭借研发优势和工艺优势维持客户并提高市场占有率，将面临业绩下滑的风险。

公司将不断加强核心竞争力，发挥自身技术、生产、服务优势，把握市场发展的新机遇，积极寻求与行业头部客户合作，开发新的利润增长点，提升自有品牌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4、碳纤维项目实施风险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两大碳纤维基地建设均有条不紊推进。在这个过程中，仍面临技术迭代、市场环境变化、投资强度大、回款周期长、政策变动、项目管理和执行等多维度风险因素，可能存在项目变更、延期、中止或终止的风险。公司及子公司将全力推进项目实施，及时披露项目进展，保护投资者权益。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6 年 04 月 23 日	价值在线网络互动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全体投资者	公司主营业务情况及碳纤维项目情况	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6-001）

十二、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十三、“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郭清海	董事	被选举	2026 年 06 月 30 日	换届
陈名芹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6 年 06 月 30 日	换届
李昇平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6 年 06 月 30 日	换届
宋小保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6 年 06 月 25 日	换届
郑小毅	职工代表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6 年 06 月 25 日	换届
郑小毅	董事	被选举	2026 年 06 月 30 日	换届
朱少芬	职工代表董事	被选举	2026 年 06 月 30 日	换届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2026 年 4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剩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本次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的公司业绩考核目标为:2023-2025 年营业收入累计不低于 20.00 亿元。根据公司 2023 年年度审计报告、2024 年年度审计报告和 2025 年年度审计报告，公司未满足上述考核目标，按照《激励计划》规定:“公司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按作废失效处理。”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公司《激励计划》的规定以及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由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末满足公司业绩考核目标，第三个归属期(含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对应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33.17 万股按作废处理。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作废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合计 33.17 万股。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员工的范围	员工人数	持有的股票总数 (股)	变更情况	占上市公司股本 总额的比例	实施计划的资金 来源
-------	------	----------------	------	------------------	---------------

蒙泰高新及孙公司广东纳塔及甘肃纳塔员工	37	245,451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 2025 年权益分派，持有股票数量相应调整	0.16%	员工自筹
蒙泰高新员工	12	118,860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 2025 年权益分派，持有股票数量相应调整	0.08%	员工自筹

报告期内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员工持股计划中的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初持股数 (股)	报告期末持股数 (股)	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 的比例
陈光明	董事、总经理	0	28,000.00	0.02%
郑小毅	职工代表董事、副总经理	0	21,000	0.01%
陈丽虹	财务总监	0	9,520	0.00%

报告期内资产管理机构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持有人处置份额等引起的权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股东权利行使的情况

不适用

报告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的其他相关情形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成员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对报告期上市公司的财务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终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环境信息披露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是否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

☐是 ☒否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上市公司发生环境事故的相关情况

不适用。

五、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未开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乡村振兴等具体工作。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郭清海	股份回购承诺	（一）公司的承诺如公司招股说明书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如公司上市后发生除权事项的，上述回购数量相应调整）。公司将在有权部门出具有关违法事实的认定结果后及时进行公告，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及时召开董事会审议股份回购具体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及有权部门的审批启动股份回购措施。公司承诺回购价格将按照发行价格加股票上市日至回购股票公告日期间的银行同期存款利息，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价格。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回购价格将相应进行调整。（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承诺如公司招股说明书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督促公司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在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回购股份方案时投赞成票，同时本人也将购回公司上市后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购回价格将按照发行价格加股票上市日至回购股票公告日期间的银行同期存款利息，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价格。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购回价格将相应进行调整。	2020年08月24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郭清海	股份回购承诺	1、保证公司公开发行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2、在公开发行上市完成后，如公司被中国证监会依法认定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相关违法情形后5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程序，依法购回或买回欺诈发行上市的全部股份。	2020年08月24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向流通股股东追送股份或现金承诺	为维护公众投资者的利益，就上市后的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公司作出承诺如下：1、分配方式概述在公司盈利、现金流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将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在预计公司未来将保持较好的发展前景，且公司发展对现金需求较大的情形下，公司可采用股票分红的方式分配股利。2、实施现金分配的条件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	2020年08月24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作承诺			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正值；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不存在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特殊事项（募集资金项目除外），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 30%。 3、实施股票分红的条件 在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公司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充分考虑发放股票股利后的总股本是否与公司目前的经营规模、盈利增长速度、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相适应，以确保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和长远利益。 4、现金分配的比例（1）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时，原则上公司每年现金分红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当年未分配的可分配利润可留待以后年度进行分配。（2）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5、分配期间间隔 在满足利润分配条件、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原则上每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6、利润分配的决策机制与程序（1）董事会制定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方案单独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2）监事会应当审议利润分配方案，并作出决议。（3）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并通过利润分配方案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4）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公司应当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以方便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股东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包括但不限于股东热线电话、传真、邮箱、互动平台等）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5）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2 个月内完成利润分配事项。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陈光明;陈汉佳;郭鸿江;郭丽娜;郭丽萍;郭丽如;郭丽双;郭清海;郭清河;郭人琦;郭贤锐;黄少红;江建平;揭阳市自在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林凯雄;万小燕;魏晓兵;郑小毅;朱少芬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函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它企业不存在以任何形式与公司及其子公司发生资金占用、资金拆借、代垫成本或费用的情形。2、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它企业亦将不会以任何方式与公司及其子公司发生资金占用、资金拆借、代垫成本或费用的情形。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1、截至本承诺出具之日，除已经披露的情形外，本人/本企业/本企业任职或控制的企业与发行人不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2、本人/本企业不会实施影响发行人的独立性的行为，并将保持发行人在资产、人员、财	2020 年 08 月 24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务、业务和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3、本人/本企业将尽量避免与发行人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4、本人/本企业将严格遵守发行人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发行人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5、本人/本企业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发行人的利润，不会通过影响发行人的经营决策来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郭清海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除公司及其子公司外，本人不存在从事任何与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或业务经营的情形。2、为避免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新的（或可能的）、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本人承诺：除公司及其子公司外，本人将不直接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产品生产和业务经营；本人将不会投资于任何与公司的产品生产和业务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企业；本人保证将促使本人控股或本人能够实际控制的企业（以下并称“控股企业”）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公司的产品生产和业务经营相竞争的任何活动；本人所参股的企业，如从事与公司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和业务经营，本人将避免成为该等企业的控股股东或获得该等企业的实际控制权；如公司此后进一步拓展产品或业务范围，本人和控股企业将不与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如本人和控股企业与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则本人将亲自和促成控股企业采取措施，以按照最大限度符合公司利益的方式退出该等竞争，包括但不限于：（1）停止生产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或业务；（2）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3）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公司来经营。	2020年08月24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1、如果公司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公司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果因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3、如果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公司未能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1）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2020年08月24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陈光明;陈汉佳;郭清海;郭人琦;黄少红;江建平;林凯雄;万小燕;魏晓兵;郑小毅;朱少芬	其他承诺	1、本人若未能履行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本人作出的公开承诺事项的：（1）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本人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10个交易日内，停止从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若有），直至本人履行完成相关的承诺。	2020年08月24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陈光明;陈汉佳;郭清海;郭人琦;林凯雄;魏晓兵;郑小毅;朱少芬	其他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公司股本数量较发行前有所扩大，且募集资金到位后净资产规模也将有一定幅度提高。由于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及实施需要一定时间，在公司股本及净资产增加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未实现盈利时，如净利润未实现相应幅度的增长，每股收益及净资产收益率等股东即期回报将出现下降。为降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将采取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为保障该等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为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本人郑重承诺如下：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	2020年08月24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本人承诺若公司将实施股权激励，则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或拒不履行该等承诺，本人将按照《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承担相应的责任。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公司股本数量较发行前有所扩大，且募集资金到位后净资产规模也将有一定幅度提高。由于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及实施需要一定时间，在公司股本及净资产增加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未实现盈利时，如净利润未实现相应幅度的增长，每股收益及净资产收益率等股东即期回报将出现下降。 鉴于上述情况，为促进公司业务健康、良好的发展，充分保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公司将采取如下措施增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提升公司的业务规模、经营效益，为中长期的股东价值回报提供保障，公司作出承诺如下： 1、进一步提升公司管理水平，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公司将提高加强预算管理，控制公司的各项费用支出，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控风险，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此外，公司将完善薪酬和激励机制，引进市场优秀人才，并最大限度地激发员工积极性，挖掘公司员工的创造力和潜在动力。通过以上措施，公司将全面提升运营效率，降低成本，提升公司的经营业绩。2、强化募集资金管理，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 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针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通过了设立专项账户的相关决议，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存放于公司指定的专项账户，公司将根据相关法规和《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严格管理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并积极配合监管银行和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有效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3、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尽早实现预期效益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满足了公司扩大产能、优化产业结构、调整产品结构的需求，提高公司研发能力，并不断巩固和提高公司的市场份额，对公司整体业绩的提升将发挥积极作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各募投项目工程的建设，积极调配资源，在确保工程质量的情况下力争缩短项目建设期，争取各项目早日竣工并达到预期效益。4、严格执行现金分红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公司已经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修订了《公司章程》，建立了健全有效的股东回报机制。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约定，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积极推动对股东的利润分配，有效维护和增加对股东的回报。	2020年08月24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郭清海	其他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公司股本数量较发行前有所扩大，且募集资金到位后净资产规模也将有一定幅度提高。由于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及实施需要一定时间，在公司股本及净资产增加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未实现盈利时，如净利润未实现相应幅度的增长，每股收益及净资产收益率等股东即期回报将出现降。为降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	2020年08月24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作承诺			公司将采取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为保障该等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人郑重承诺，本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或拒不履行该等承诺，本人将按照《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承担相应的责任。			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郭鸿江;郭青海;揭阳市自在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承诺	1、本人/本企业若未能履行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本人作出的公开承诺事项的：（1）本人/本企业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本人/本企业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停止在公司处获得股东分红（若有），同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有）不得转让，直至本人履行完成相关承诺事项。 2、如果因本人/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20 年 08 月 24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郭青海;郭人琦;陈光明;陈汉佳;黄少红;江建平;林凯雄;万小燕;魏晓兵;郑小毅;朱少芬	其他承诺	为维护公众投资者的利益，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一）公司的承诺 1、因《招股说明书》中存在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因此给投资者造成的损失。2、如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公司将在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上公开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按中国证监会及有关司法部门依法认定的实际损失向投资者进行赔偿。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承诺 1、如《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2、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则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上公开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承诺之日起停止在公司处领取分红（如有），同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照上述承诺采取相应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三）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共同承诺 1、如《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则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上公开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承诺之日起停止在公司处领取薪酬及分红（如有），同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照上述承诺采取相应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2020 年 08 月 24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郭青海	其他承诺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1、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2、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的相关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3、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2022 年 01 月 25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	郭青海;郭人琦;陈光明;陈汉佳;林凯雄;宋小保;万小燕;魏晓兵;郑小毅;朱	其他承诺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	2022 年 01	长期	正常

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少芬		束；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由董事会或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方案，则未来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将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7、本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月 25 日	有效	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上市公司发生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海宁市市力佳隆门窗密封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海宁广源股东海宁海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母公司	购买或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市场公允价	丙纶销售单价：1.23 万元/吨	1,314.13	5.12%	5,100	否	银行转账或银行汇票	丙纶销售单价：1.09 万元/吨	2026 年 04 月 03 日	披露索引：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浙江力佳隆毛刷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海宁广源股东海宁海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兄弟公司	购买或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市场公允价	锦纶销售单价：2.74 万元/吨	169.89	0.66%		否	银行转账或银行汇票	锦纶销售单价：2.68 万元/吨	2026 年 04 月 03 日	披露索引：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浙江马力毛刷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海宁广源股东海宁海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兄弟公司	购买或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市场公允价	锦纶销售单价：2.83 万元/吨	193.79	0.75%		否	银行转账或银行汇票	锦纶销售单价：2.68 万元/吨	2026 年 04 月 03 日	披露索引：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合计				--	--	1,677.81	--	5,10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无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无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二、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1、公司全资子公司海汇投资将位于揭阳市揭东城区西片西四横街南侧的合计建筑面积 15,304.73 平方米的房屋租赁给公司使用，报告期内，产生租赁费用 348,000.00 元。公司全资子公司华海投资将位于揭阳市揭东城区西片工业区的合计建筑面积 9,016.89 平方米的房屋租赁给公司使用，报告期内，产生租赁费用 240,000.00 元。华海投资将揭阳市揭东城区西片工业区的合计建筑面积 100 平方米的房屋无偿租赁给海汇投资，报告期内产生租赁费用 0 元。上述租赁为公司及已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之间的租赁，已作抵销，不存在为公司带来损益额的情形。

2、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纳塔与上海大将节能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合同，将坐落于上海市闵行区光中路 133 弄 19 号 B 座 M2 楼 010 室作为上海纳塔办公地点使用。报告期内，产生租赁费用 21,192.66 元。

3、公司控股孙公司广东纳塔与美艾意(上海)机械有限公司签订设备存放协议，将上海市青浦区北青公路 7203 号 3 号门厂房作为广东纳塔临时存放设备使用。报告期内，产生租赁费用 477,841.89 元；公司控股孙公司广东纳塔与苏美达国际技术贸易有限公司签订代理进口合同，在汕头保税物流中心租赁仓库作为广东纳塔临时存放设备使用。报告期内，产生租赁费用 331,230.00 元。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广东纳塔功能纤维有限公司	2026 年 04 月 03 日	10,111.34	2026 年 04 月 03 日	1,222.73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自被保证人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广东纳塔功能纤维有限公司	2026 年 06 月 12 日	10,111.34	2026 年 06 月 12 日	4,4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自被保证人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997.88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4,4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11,514.28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4）		5,622.73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广东纳塔功能纤维有限公司	2026 年 04 月 03 日	76,000	2026 年 04 月 03 日	74,000	质押	《不动产权证书》（编号：粤（2024）惠来县不动产权第 0011712 号）项下土地使用权、上海纳塔持有的广东纳塔 87.91%股权	无	自被保证人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是
甘肃纳塔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6 年 04 月 03 日	35,000	2026 年 04 月 03 日	20,143.97	质押	上海纳塔持有的甘肃纳塔 100%股权	无	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1）	72,842.3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C2）	55,986.27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3）	111,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C4）	94,143.97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73,840.18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60,386.27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122,514.28	报告期末全部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99,766.7
全部担保余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98.51%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20,143.97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F）			49,129.64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69,273.62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3、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单位：元

合同订立公司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总金额	合同履行的进度	本期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累计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应收账款回款情况	影响重大合同履行的各项条件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合同无法履行的重大风险
----------	----------	-------	---------	-------------	-------------	----------	-----------------------	-----------------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订立公司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涉及资产的账面	合同涉及资产的评估	评估机构名称	评估基准日	定价原	交易价格（万元）	是否关	关联关	截至报告期末的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	----------	------	--------	-----------	-----------	--------	-------	-----	----------	-----	-----	-------------	------	------

方名称				价值 (万元) (如有)	价值 (万元) (如有)	(如有)	(如有)	则		联 交 易	系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系统及配套设施	2022年01月07日			无		双方协商	4,999	否	无关联关系	截止报告期已结清金额4,749.05万元	2021年12月31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购买自动化物流系统及配套设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8）
广东纳塔功能纤维有限公司	元峻机械设备（浙江）有限公司	碳纤维生产的热工设备的相关部件	2024年05月17日			无		双方协商	1,977.5	否	无关联关系	已支付预付款30%	2024年05月16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fo.com.cn）《关于控股孙公司购买设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
广东纳塔功能纤维有限公司	OnejoonPolandSp. zo. o	碳纤维生产的热工设备的相关部件	2024年05月16日			无		双方协商	3,250.52	否	无关联关系	已支付预付款3%	2024年05月16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fo.com.cn）《关于控股孙公司购买设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
甘肃纳塔新材料有限公司	元峻机械设备（浙江）有限公司	碳纤维生产的热工设备的相关部件	2025年04月29日			无		双方协商	5,901.29	否	无关联关系	已支付合同60%	2025年04月26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fo.com.cn）《关于控股孙公司变更部分设备合同的进展公告：2025-021）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完成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

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12 月 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2026 年 1 月 8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并于 2026 年 1 月完成了上述事项的变更登记手续及《公司章程》的备案手续，取得了揭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12 月 3 日及 2026 年 1 月 16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二）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

2026 年 2 月 6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下发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 175,322 股公司股票于 2026 年 2 月 6 日非交易过户至“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过户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 0.16%，过户价格为 35.03 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2 月 7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三）公司特定股东减持股份

公司股东郭鸿江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14,315,000 股）及公司股东郭丽娜女士（持有本公司股份 1,152,000 股），计划自 2026 年 4 月 14 日至 2026 年 7 月 13 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不得减持的时间除外），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3,246,100 股。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减持计划均已实施完毕，与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不存在违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3 月 21 日、2026 年 7 月 9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四）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认证复审通过，有效期三年。

（五）关于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及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根据公司日常业务发展需要，预计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 2026 年度与关联方海宁市力佳隆门窗密封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宁力佳隆”）、浙江力佳隆毛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力佳隆”）和浙江马力毛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马力”）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 5,100.00 万元人民币。关联交易主要内容为：销售产品、商品等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六）作废剩余限制性股票 33.17 万股

2026 年 4 月 22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剩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本次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的公司

业绩考核目标为：2023-2025 年营业收入累计不低于 20.00 亿元。根据公司 2023 年年度审计报告、2024 年年度审计报告和 2025 年年度审计报告，公司未满足上述考核目标，按照《激励计划》规定：“公司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按作废失效处理。”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和公司《激励计划》的规定以及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由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未满足公司业绩考核目标，第三个归属期（含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对应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33.17 万股按作废处理。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作废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合计 33.17 万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七）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

2026 年 5 月 21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下发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 84,900 股公司股票已于 2026 年 5 月 21 日非交易过户至“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过户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 0.08%，过户价格为 29.44 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5 月 22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八）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

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108,719,904 股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 425,778 股后的 108,294,126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合计转增 43,317,650 股，转增金额未超过报告期末“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的余额，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 152,037,554 股（最终转增数量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实际转增结果为准）。不送红股，不派发现金红利。本次年度权益分派已于 2026 年 6 月 2 日实施完毕。

具体详见 2026 年 5 月 26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九）公司及子公司为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 2026 年度公司与子公司之间、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的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并根据各子公司之间的实际需求在符合相关规定情况对下属子公司间的担保额度进行合理调剂，有效期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为推进控股孙公司广东纳塔功能纤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纳塔”）碳纤维及差别化腈纶一阶段项目建设及设备采购，广东纳塔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揭阳市分行（以下简称“建行揭阳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揭阳分行、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揭阳分行、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申请金额 74,000 万元的项目贷款。建设揭阳分行（作为牵头行和代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揭阳分行、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揭阳分行、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作为参加行）组成贷款银团。广东纳塔并与建行揭阳分行签署了《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其持有的不动产权证书（粤（2024）惠来县不动产权第 0011712 号）项下的土地使用权为抵押物为上述贷款提

供最高额抵押担保，抵押担保的最高额不超过 14,315.25 万元。公司为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与建行揭阳分行签署了《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担保金额不超过 4,400 万元。

同时，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纳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纳塔”）为上述贷款以其持有的广东纳塔 87.91%股权作为质押，与建行揭阳分行签署《最高额权利质押合同》，权利质押担保的最高限额不超过 32,000 万元；并与建行揭阳分行签署了《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以连带责任保证方式为广东纳塔上述贷款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 74,000 万元。

具体详见 2026 年 6 月 12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十）开展远期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11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议案》。由于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中的进出口业务主要采用美元、欧元等外币进行结算，为控制汇率风险，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的不利影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开展开展远期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含本数）或等值外币的套期保值业务，在交易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将不超过上述额度；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包括为交易而提供的担保物价值、预计占用的金融机构授信额度、为应急措施所预留的保证金等）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含本数）或等值外币。

具体详见 2026 年 6 月 12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十一）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向关联人借款暨关联交易的事项

为支持上市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业务发展，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郭清海先生拟向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不超过 4,000 万元人民币借款（可以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在借款有效期内随借随还，额度循环使用），借款期限 1 年，可提前归还，本次借款为无息借款（即借款利率为 0%）。本次借款事项无需提供担保。

截至该事项披露日，公司与郭清海先生累计已发生的关联借款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1,880 万元；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未与其他关联人进行同类别的关联交易。

具体详见 2026 年 6 月 19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十二）董事会换届选举

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1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2026 年 6 月 30 日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 2 名，职工代表董事 1 名，独立董事 2 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具体成员如下：

非独立董事：郭清海、郑小毅

职工代表董事：朱少芬

独立董事：陈名芹、李昇平

上述董事任期三年，自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具体详见 2026 年 6 月 12 日及 2026 年 7 月 1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十四、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控股孙公司完成不动产权抵押

控股孙公司广东纳塔功能纤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纳塔”）为推动碳纤维及差别化腈纶一阶段项目建设及设备采购，广东纳塔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揭阳市分行（以下简称“建行揭阳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揭阳分行、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揭阳分行、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申请金额 74,000 万元的项目贷款。建设揭阳分行(作为牵头行和代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揭阳分行、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揭阳分行、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作为参加行)组成贷款银团。广东纳塔与建行揭阳分行签署了《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其持有的不动产权证书（粤（2024）惠来县不动产权第 0011712 号）项下的土地使用权为抵押物为上述贷款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抵押担保的最高额不超过 14,315.25 万元。

公司控股孙公司广东纳塔就相关不动产办理抵押了登记，并于 2026 年 7 月 2 日取得了由惠来县自然资源局出具的“粤（2026）惠来县不动产证明第 0001691 号”《不动产登记证明》

具体详见 2026 年 6 月 12 日及 2026 年 7 月 10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二）控股孙公司变更部分设备合同

近日收悉设备供应商 Onejoon Poland Sp. z o.o（以下简称“元峻波兰”）因自身原因，无法按计划实施与公司控股孙公司广东纳塔功能纤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纳塔”）及进口代理人苏美达国际技术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美达”）签订的《合同》（以下简称“原合同”）。经三方友好协商，广东纳塔与元峻波兰及进口代理人苏美达三方签署《解除协议》，解除原合同。元峻波兰需在协议签订后 30 日内将苏美达此前代付的 126,432.00 欧元原路退回。苏美达收款结汇并扣除手续费及代理费后，将余款一次性返还广东纳塔（广东纳塔前期预付金额为人民币 1,024,099.20 元）。

另外，为加快碳纤维项目建设进程，争取项目尽快投产，广东纳塔与元峻机械设备（浙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元峻浙江”）签订《权利义务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转让协议”），将其与元峻浙江签订的《合同》（编号 NT02YYCG2024007）中的权利义务全部转让给公司控股孙公司甘肃纳塔新材料有限公司。广东纳塔已支付给元峻浙江的合同预付款 5,932,500 元，元峻浙江将在转让协议签订后全额退还到广东纳塔账户。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7,615,000	25.40%	0	0	11,019,750	0	11,019,750	38,634,750	25.41%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27,615,000	25.40%	0	0	11,019,750	0	11,019,750	38,634,750	25.41%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27,615,000	25.40%	0	0	11,019,750	0	11,019,750	38,634,750	25.41%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81,104,904	74.60%	0	0	32,297,900	0	32,297,900	113,402,804	74.59%
1、人民币普通股	81,104,904	74.60%	0	0	32,297,900	0	32,297,900	113,402,804	74.5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三、股份总数	108,719,904	100.00%	0	0	43,317,650	0	43,317,650	152,037,554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实施了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总股本 108,719,904 股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 425,778 股后的 108,294,126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

增 4 股，合计转增 43,317,65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 152,037,554 股。不送红股，不派发现金红利。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方案已经 2026 年 4 月 2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及 2026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方案所送(转)股已于 2026 年 6 月 2 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由 10,871.99 万股增加至 15,203.76 万股。按转增前股本计算，公司 2025 年基本每股收益为-0.63 元，稀释每股收益为-0.63 元，每股净资产为 9.45 元；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基本每股收益为-0.15 元，稀释每股收益为-0.15 元，每股净资产为 9.35 元；按最新股本计算，公司 2025 年度基本每股收益为-0.45 元，稀释每股收益为-0.45 元，每股净资产为 6.75 元；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基本每股收益为-0.11 元，稀释每股收益为-0.11 元，每股净资产为 6.68 元。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63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郭清海		境内自然人	33.81%	51,408,000.00	0	38,556,000.00	12,852,000.00	不适用		0	
郭鸿江		境内自然人	11.93%	18,134,800.00	0	0.00	18,134,800.00	质押		16,660,000.00	
郭丽如		境内自然人	1.72%	2,620,800.00	0	0.00	2,620,800.00	质押		2,100,000.00	
郭清河		境内自然人	1.72%	2,620,800.00	0	0.00	2,620,800.00	质押		2,620,800.00	
西藏信托有限公司－西藏信托一章嘉 169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25%	1,906,200.00	0	0.00	1,906,200.00	不适用		0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境外法人	1.04%	1,588,287.00	0	0.00	1,588,287.00	不适用		0	
姚晓玲		境内自然人	1.00%	1,526,840.00	0	0.00	1,526,840.00	不适用		0	
揭阳市自在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8%	1,036,840.00	0	0.00	1,036,840.00	不适用		0	
陈静忠		境内自然人	0.55%	843,760.00	0	0.00	843,760.00	不适用		0	
许武斌		境内自然人	0.49%	749,000.00	0	0.00	749,000.0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报告期内，郭清海先生与郭鸿江先生、郭清河先生、郭丽如女士、揭阳市自在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								

	其余股东未知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参见注 11）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郭鸿江	18,134,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134,800.00
郭清海	12,85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852,000.00
郭丽如	2,620,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20,800.00
郭清河	2,620,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20,800.00
西藏信托有限公司－西藏信托－章嘉 169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906,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06,200.00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1,588,287.00	人民币普通股	1,588,287.00
姚晓玲	1,526,84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26,840.00
揭阳市自在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36,84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36,840.00
陈静忠	843,760.00	人民币普通股	843,760.00
许武斌	74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49,0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报告期内，郭清海先生与郭鸿江先生、郭清河先生、郭丽如女士、揭阳市自在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其余股东未知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公司股东陈静忠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94,760 股，通过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749,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843,76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四、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期初被授予的限制性 股票数量 (股)	本期被授予的限 制性股票数量 (股)	期末被授予的 限制性股票数 量 (股)
郑小毅	职工董事	离任	37,500	0	0	52,500	0	0	0
宋小保	独立董事	离任	0	0	0	0	0	0	0
朱少芬	副总经理、董 事会秘书	现任	37,500	0	0	52,500	0	0	0
合计	--	--	75,000	0	0	105,000	0	0	0

五、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说明

1、公司原职工董事郑小毅直接持有公司 37,500 股。公司在报告期内实施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后，郑小毅期末直接持有公司 52,500 股。

2、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朱少芬直接持有公司 37,500 股。公司在报告期内实施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后，朱少芬期末直接持有公司 52,500 股。朱少芬女士在公司换届选举工作完成后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离任后将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 2026 年 7 月 9 日披露的《关于选举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六、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公司前期已披露实际控制人筹划控制权变更但尚未完成的，请说明控制权变更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七、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5,282,237.39	86,789,061.0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4,619,856.41	10,001,465.88
应收账款	86,118,629.82	117,092,477.67
应收款项融资	4,791,103.66	8,320,565.99
预付款项	27,654,226.10	11,600,178.9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066,459.91	6,756,738.7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0,130,339.14	71,952,843.08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3,868,594.24	47,771,203.96
流动资产合计	323,531,446.67	360,284,535.2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925,906.00	3,925,906.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51,234,448.12	667,879,764.94
在建工程	469,445,747.08	285,500,266.7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09,700,218.68	212,647,829.04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798,852.46	6,860,601.84
递延所得税资产	88,418.58	70,349.11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6,690,598.15	353,534,801.7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66,884,189.07	1,530,419,519.48
资产总计	1,890,415,635.74	1,890,704,054.7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2,908,900.06	158,108,106.89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0,403,239.45	47,263,372.50
应付账款	56,821,148.37	59,865,966.8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444,369.94	1,526,977.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8,145,239.04	12,019,154.82
应交税费	2,589,109.18	988,187.06
其他应付款	32,423,321.83	1,547,190.2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4,178,270.23	36,379,715.22
其他流动负债	14,463,938.62	9,613,146.26
流动负债合计	323,377,536.72	327,311,816.8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90,052,999.09	390,317,522.05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44,000,000.00	44,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8,313,148.57	7,065,820.23
递延所得税负债	656,885.80	763,122.57
其他非流动负债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443,023,033.46	442,146,464.85
负债合计	766,400,570.18	769,458,281.7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52,037,554.00	108,719,90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49,438,315.90	788,666,583.74
减：库存股	7,447,381.99	11,998,985.49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0,956,994.88	40,956,994.8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7,755,618.60	94,452,201.1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12,741,101.39	1,020,796,698.25
少数股东权益	111,273,964.17	100,449,074.7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24,015,065.56	1,121,245,773.0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90,415,635.74	1,890,704,054.72

法定代表人：郭清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丽虹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晓鹏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0,033,546.12	54,198,951.3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560,394.98	8,895,932.46
应收账款	77,422,455.84	109,433,346.62
应收款项融资	4,611,103.66	8,147,520.69
预付款项	19,068,937.70	9,724,280.98
其他应收款	914,580.92	1,093,727.2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74,384,571.53	63,536,759.66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4,892,705.89	28,814,297.57
流动资产合计	242,888,296.64	283,844,816.5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44,687,262.15	397,287,262.1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04,332,356.11	619,594,466.85
在建工程	6,746,773.23	4,337,022.4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891,577.34	1,337,365.94
无形资产	36,500,548.90	36,998,461.96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673,660.04	6,717,524.8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3,736.60	200,604.89
其他非流动资产	524,015.48	5,182,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99,489,929.85	1,071,654,709.07
资产总计	1,342,378,226.49	1,355,499,525.6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3,902,775.06	145,098,374.95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9,233,239.45	47,263,372.50
应付账款	13,568,316.83	16,913,757.6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439,945.16	1,526,977.00
应付职工薪酬	4,654,460.14	7,276,690.86
应交税费	1,792,064.53	150,952.97
其他应付款	40,074,277.46	8,430,298.0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230,537.06	6,227,038.33
其他流动负债	11,457,896.20	8,507,612.84
流动负债合计	232,353,511.89	241,395,075.1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0,865,000.00	33,97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145,766.55	1,700,946.1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8,313,148.57	7,065,820.2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3,736.60	200,604.89
其他非流动负债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457,651.72	42,937,371.28
负债合计	272,811,163.61	284,332,446.3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52,037,554.00	108,719,90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49,524,254.49	788,752,522.33
减：库存股	7,447,381.99	11,998,985.49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0,956,994.88	40,956,994.88
未分配利润	134,495,641.50	144,736,643.5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69,567,062.88	1,071,167,079.2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42,378,226.49	1,355,499,525.64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6 年半年度	2025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56,854,446.72	243,639,530.70

其中：营业收入	256,854,446.72	243,639,530.7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79,111,060.54	279,858,168.22
其中：营业成本	241,650,764.50	234,119,011.9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308,614.98	2,436,134.53
销售费用	2,006,635.31	1,674,670.09
管理费用	19,147,091.73	17,053,719.15
研发费用	10,069,198.08	9,544,381.15
财务费用	2,928,755.94	15,030,251.35
其中：利息费用	2,777,415.68	15,493,964.08
利息收入	104,853.28	152,551.28
加：其他收益	2,073,693.09	3,435,119.6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4,275.23	2,994,999.7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07,821.28	-797,401.6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31,920.81	-3,709,541.9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0,355.6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467,098.21	-34,295,461.69
加：营业外收入	1.61	42.59
减：营业外支出	150,806.28	3,994.8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617,902.88	-34,299,413.97

减：所得税费用	103,790.24	-229,159.0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721,693.12	-34,070,254.8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721,693.12	-34,070,254.8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696,582.52	-33,799,472.24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025,110.60	-270,782.6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7,721,693.12	-34,070,254.8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696,582.52	-33,799,472.2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25,110.60	-270,782.6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102	-0.352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102	-0.352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郭清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丽虹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晓鹏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6 年半年度	2025 年半年度
----	-----------	-----------

一、营业收入	223,034,102.79	207,650,782.38
减：营业成本	213,796,072.83	204,307,073.39
税金及附加	2,480,282.64	1,812,897.37
销售费用	1,711,105.21	1,531,835.22
管理费用	7,927,158.84	8,441,564.81
研发费用	8,695,045.06	8,005,761.95
财务费用	2,791,156.78	14,744,661.69
其中：利息费用	2,643,921.63	15,195,210.90
利息收入	100,007.92	131,913.74
加：其他收益	1,908,866.52	3,209,068.1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9,846.83	2,737,254.8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62,402.49	-848,456.5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31,920.81	-3,709,541.9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903,375.58	-29,804,687.43
加：营业外收入	0.90	40.37
减：营业外支出	150,310.14	66.1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053,684.82	-29,804,713.20
减：所得税费用	187,317.22	0.0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241,002.04	-29,804,713.2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241,002.04	-29,804,713.2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		

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241,002.04	-29,804,713.2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6 年半年度	2025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6,753,197.54	234,874,322.2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090,212.89	3,316,818.2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253,962.20	2,006,261.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2,097,372.63	240,197,401.7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1,603,067.28	208,494,561.5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241,378.17	42,628,634.1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14,927.86	2,024,034.6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354,489.78	6,784,869.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4,313,863.09	259,932,099.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83,509.54	-19,734,698.0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50,000.00	6,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1,386.84	122,931.8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281,386.84	6,622,931.8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3,731,019.43	38,175,203.4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050,000.00	1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781,019.43	48,175,203.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499,632.59	-41,552,271.6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9,591,001.00	7,5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2,154,228.17	326,805,578.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800,033.50	2,497,197.7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3,545,262.67	336,802,775.7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1,969,289.16	281,525,968.7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760,050.53	10,954,145.6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69,761.1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4,729,339.69	295,449,875.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815,922.98	41,352,900.2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63,235.98	47,036.7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463,436.05	-19,887,032.6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486,093.72	76,924,916.6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022,657.67	57,037,884.01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6 年半年度	2025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8,125,984.61	197,390,953.03
收到的税费返还	3,090,212.89	2,929,888.9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191,954.72	1,868,894.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3,408,152.22	202,189,736.5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5,364,753.73	181,950,610.4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133,316.97	24,150,104.6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54,528.58	248,893.4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146,251.81	5,125,528.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0,698,851.09	211,475,136.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09,301.13	-9,285,400.3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7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815.2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		

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705,815.2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382,444.31	11,509,555.13
投资支付的现金	59,100,000.00	4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482,444.31	51,509,555.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776,629.07	-51,509,555.1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741,001.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7,941,455.17	106,905,578.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640,033.50	2,497,197.7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8,322,489.67	109,402,775.7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4,419,289.16	60,213,968.7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94,654.26	3,589,691.7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69,761.1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7,813,943.42	66,773,421.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508,546.25	42,629,354.1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63,235.98	47,036.7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122,017.67	-18,118,564.5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901,984.07	60,594,895.7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779,966.40	42,476,331.14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6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8,719,904.00				788,666,583.74	11,998,985.49			40,956,994.88		94,452,201.12		1,020,796,698.25	100,449,074.77	1,121,245,773.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8,719,904.00				788,666,583.74	11,998,985.49			40,956,994.88		94,452,201.12		1,020,796,698.25	100,449,074.77	1,121,245,773.0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3,317,650.00				-39,228,267.84	-4,551,603.50					-16,696,582.52		-8,055,596.86	10,824,889.40	2,769,292.5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696,582.52		-16,696,582.52	1,025,110.60	17,721,693.12
（二）所					4,089,382.16	-							8,640,985.66	11,850,000.0	20,490,985.66

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551,603.50								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089,382.16								4,089,382.16	11,850,000.00	15,939,382.1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4,551,603.50							4,551,603.50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3,317,650.00			43,317,65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43,317,650.00			43,317,650.00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本)															
2. 盈余公 积转增资 本（或股 本）															
3. 盈余公 积弥补亏 损															
4. 设定受 益计划变 动额结转 留存收益															
5. 其他综 合收益结 转留存收 益															
6. 其他															
（五）专 项储备															
1. 本期提 取															
2. 本期使 用															
（六）其 他															
四、本期 期末余额	152,037,554. 00				749,438,315. 90	7,447,381.9 9		40,956,994. 88		77,755,618. 60		1,012,741,101 .39	111,273,964. 17	1,124,015,065 .56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 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 他	专 项	盈余公积	一 般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小计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优	永	其他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先 股	续 债				综 合 收 益	储 备		风 险 准 备					
一、上年 年末余额	96,002,282 .00			61,173,149 .15	457,398,658 .05	11,998,985 .49			40,956,994 .88		156,396,947 .31		799,929,045 .90	78,846,309 .05	878,775,354 .95
加： 会计政策 变更															
前 期差错更 正															
其 他															
二、本年 期初余额	96,002,282 .00			61,173,149 .15	457,398,658 .05	11,998,985 .49			40,956,994 .88		156,396,947 .31		799,929,045 .90	78,846,309 .05	878,775,354 .95
三、本期 增减变动 金额（减 少以 “－”号 填列）	42.00			-239.95	1,183.66						- 33,799,472. 24		- 33,798,486. 53	7,229,217. 36	- 26,569,269. 17
（一）综 合收益总 额											- 33,799,472. 24		- 33,799,472. 24		- 33,799,472. 24
（二）所 有者投入 和减少资 本	42.00				1,183.66								1,225.66		1,225.66
1. 所有者 投入的普 通股	42.00				1,183.66								1,225.66		1,225.66
2. 其他权 益工具持 有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															

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239.95							-239.95	7,229,217.36	7,228,977.41	
四、本期期末余额	96,002,324.00			61,172,909.20	457,399,841.71	11,998,985.49		40,956,994.88	122,597,475.07	766,130,559.37	86,075,526.41	852,206,085.78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6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8,719,904.00				788,752,522.33	11,998,985.49			40,956,994.88	144,736,643.54		1,071,167,079.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8,719,904.00				788,752,522.33	11,998,985.49			40,956,994.88	144,736,643.54		1,071,167,079.2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43,317,650.00				-39,228,267.84	-4,551,603.50				-10,241,002.04		-1,600,016.38

（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241,002.04		-10,241,002.0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89,382.16	-4,551,603.50						8,640,985.66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089,382.16							4,089,382.16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4,551,603.50						4,551,603.50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3,317,650.00				-43,317,65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3,317,650.00				-43,317,650.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2,037,554.00				749,524,254.49	7,447,381.99			40,956,994.88	134,495,641.50		1,069,567,062.88
----------	----------------	--	--	--	----------------	--------------	--	--	---------------	----------------	--	------------------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6,002,282.00			61,173,149.15	457,483,738.06	11,998,985.49			40,956,994.88	191,734,848.83		835,352,027.4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6,002,282.00			61,173,149.15	457,483,738.06	11,998,985.49			40,956,994.88	191,734,848.83		835,352,027.4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2.00			-239.95	1,183.66					-29,804,713.20		-29,803,727.49
（一）综合收益总额										-29,804,713.20		-29,804,713.2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2.00				1,183.66							1,225.66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2.00				1,183.66							1,225.66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239.95								-239.95
四、本期期末余额	96,002,324.00			61,172,909.20	457,484,921.72	11,998,985.49			40,956,994.88	161,930,135.63		805,548,299.94

三、公司基本情况

本公司前身为广东蒙泰纺织纤维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9 月，由郭清海、郭鸿江、揭阳市自在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林秀浩、郭丽萍、郭丽双、郭丽如、郭清河、郭贤锐、黄树忠、郭丽娜和龚萍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649 号文《关于同意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的核准，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4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5200077874291G 的营业执照。

经过首次公开发行新股和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截止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15,203.76 万股，注册资本为 15,203.76 万元。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的基本组织架构：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由股东会、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层组成的规范的多层次治理结构；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等四个专门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下设审计部。公司下设采购部、生产技术部、销售部、研发部、人力行政部、财务部、证券投资部等主要职能部门。

本公司属化学纤维制造业。主要经营活动为：一般项目：合成纤维制造；合成纤维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塑料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已于 2026 年 8 月 20 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对外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具体会计政策参见本报告“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收入”、“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固定资产”、“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无形资产”等相关说明。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将余额占应收账款总额 3%以上认为重要，其他应收款余额大于 100 万元认定为重要
重要的在建工程	将单项在建工程金额超过净资产 0.5%的在建工程认定为重要在建工程
收到的重要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项投资活动现金流量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3%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认为重要
支付的重要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项投资活动现金流量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3%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认为重要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资产总额、收入总额、利润总额占比超过 15%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大于 100 万元
重要的承诺事项	将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大额发包合同、募集资金使

	用承诺情况等事项认定为重要
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将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认定为重要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对于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在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因各种因素影响无法合理确定作为合并对价付出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当期期末，公司以暂时确定的价值为基础对企业合并进行核算。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内取得进一步的信息表明需对原暂时确定的价值进行调整的，则视同在购买日发生，进行追溯调整，同时对以暂时性价值为基础提供的比较报表信息进行调整；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以后对企业合并成本或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价值的调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多次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及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 合并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公司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和往来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在报告期内，同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表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期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和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及不丧失控制权的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期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和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外净负债或者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入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报告“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长期股权投资”或“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

5. 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即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报告“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长期股权投资”中“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项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者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 3 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业务

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合记账本位币记账。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外币货币性项目和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2)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11、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初始确认时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按照本报告“主要会计

政策和会计估计——收入”所述的收入确认方法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应当以该金融资产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①扣除已偿还的本金；②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③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应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

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基于单项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工具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此类投资在初始指定后，除了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或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 1)、2)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应当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该金融负债的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按照本报告“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

及计量方法”所述的方法进行计量。

3)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

不属于上述 1)或 2)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本报告“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本报告“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收入”所述的收入确认方法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除上述 1)、2)、3)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或在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5)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包括远期外汇合约、货币汇率互换合同、利率互换合同及外汇期权合同等。衍生工具于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嵌入衍生工具，是指嵌入到非衍生工具(即主合同)中的衍生工具。对于嵌入衍生工具与主合同构成的混合合同，若主合同属于金融资产的，本公司不从该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而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本公司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会计政策。若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资产，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合同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工具处理：

- 1)嵌入衍生工具的经济特征及风险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及风险不紧密相关。
- 2)与该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同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
- 3)该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合同中分拆的，本公司按照适用的会计准则规定对混合合同的主合同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无法根据嵌入衍生工具的条款和条件对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进行可靠计量的，该嵌入

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根据混合合同公允价值和主合同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定。使用了上述方法后，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仍然无法单独计量的，本公司将该混合合同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或其现金流量)让与或交付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是指本公司将之前确认的金融资产从其资产负债表中予以转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本公司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对于本公司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整体或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按上述方法计算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

3.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本报告“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公允价值”。

5.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以及本报告“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所述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 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 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 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 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 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计量损失准备,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处于第一阶段, 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 处于第二阶段, 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如果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 处于第三阶段, 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 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 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包括前瞻性信息, 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 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 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若本公

司判断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报告“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票据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票据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应收票据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3.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4.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票据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1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报告“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账款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应收账款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账龄分析法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3.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5
1—2 年	10
2—3 年	30
3—4 年	50
4—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4.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14、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报告“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款项融资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款项融资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应收款项融资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

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3.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款项融资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15、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报告“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其他应收款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其他应收款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无风险组合	本组合为应收政府部门的款项、保证金、应收个税、个人社保等
其他组合	本组合为除上述组合之外的其他应收款

3.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1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合同资产是指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

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2. 合同资产的减值

(1)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报告“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合同资产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合同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合同资产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2)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账龄分析法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3)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账龄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5
1—2 年	10
2—3 年	30
3—4 年	50
4—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4)按照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合同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17、存货

1.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在途物资和委托加工物资等。

(2)企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1)外购存原材料的成本即为该存货的采购成本，通过进一步加工

取得的半成品、产成品、委托加工物资成本由采购成本和加工成本构成。2)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存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存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存货的相关税费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3)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存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存货的成本。4)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3)企业发出存货的成本计量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包装物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2. 存货跌价准备

(1)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其中：

1)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者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

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8、持有待售资产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条件

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督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公司已经获得批准。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当拟出售的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公司停止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部分资产或负债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的，处置组中剩余资产或负债新组成的处置组仍满足持有待售划分条件的，公司将新组成的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否则将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单独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对于当期首次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调整可比会计期间的资产负债表。

2. 持有待售类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初始计量及后续计量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司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公司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首次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各项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在初始计量或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的利息和其他

费用应继续予以确认。

公司对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资产减值损失金额时，先抵减处置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第 42 号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处置组时，首先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处置组中不适用第 42 号准则计量规定的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再按照上述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第 42 号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依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的适用第 42 号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同时将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3.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终止确认和计量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公司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 终止经营的条件

终止经营，是指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5. 终止经营的列报

拟结束使用而非出售的处置组满足终止经营定义中有关组成部分的，自停止使用日起作为终止经营列报；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且该子公司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在

合并报表中列报相关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将终止经营处置损益的调整金额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的，公司在当期利润表中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账面价值调整金额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公司的子公司、共同经营、合营企业、联营企业以及部分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投资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的，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相应调整各个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

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或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或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19、债权投资

不适用。

20、其他债权投资

不适用。

21、长期应收款

不适用。

22、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

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根据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分别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3)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

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

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的账面价值。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对于本公司向合营企业与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者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权益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确认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成本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者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

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为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年	5%	3.17%-4.75%

生产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5%	9.50%-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年	5%	23.75%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年	5%	19.00%-31.67%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25、在建工程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结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3. 本公司在建工程转为固定资产的具体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 别	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生产设备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4. 公司将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试运行产出的有关产品或副产品在对外销售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规定的确认为存货，符合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中有关资产确认条件的确认为相关资产。

26、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暂停资本化：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

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者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予以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7、生物资产

不适用。

28、油气资产

不适用。

29、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为基础确定其入

账价值。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之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构建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3)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4)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5)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6)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7)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依据	期限(年)
土地使用权	国有土地使用权证 规定年限	受益期限
专利权	法定有效时间	10 年
软件	合同或协议规定	10 年
商标权	合同或协议规定	21-23 年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地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

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1）基本原则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如不满足上述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将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试运行产出的有关产品或副产品在对外销售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规定的确认为存货，符合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中有关资产确认条件的确认为相关资产。

30、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产性生物资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油气资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上述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详见本报告“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资产组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收益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3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2、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33、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期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者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34、预计负债

不适用。

35、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

确定的负债的交易。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2)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1)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2)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其他方服务的，若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服务的，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

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者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权益工具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被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5. 涉及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各企业之间、本公司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或其他股东之间或者本公司与本公司所在集团内其他企业之间的股份支付交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4 号》第七条集团内股份支付相关规定处理。

36、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不适用。

37、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收入的总确认原则

公司以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

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公司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进行会计处理，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2. 本公司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

公司销售分为国内销售和出口销售两类，均属于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

(1) 国内销售确认收入时点：根据销售合同或订单规定将货物交给购货方，购货方确认收到货物时。

(2) 出口销售确认收入时点：采用 EXW 贸易条款，公司于货物发出日确认销售收入；采用 CIF 及其他贸易条款，公司在货物已报关出口，且取得船运公司或航运公司出具的提单后，于提单日期确认销售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38、合同成本

1. 合同成本的确认条件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司为取得

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2)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与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公司首先对按照其他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9、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在进行政府补助分类时采取的具体标准为：

(1)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或者补助对象的支出主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根据政府补助文件获得的政府补助全部或者主要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该政府补助款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2)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政府补助的不同类别采取总额法或净额法，具体会计处理如下：

项 目	核算内容
采用总额法核算的政府补助类别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与采用净额法核算的政府补助类别之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采用净额法核算的政府补助类别	贴息补助、稳岗补贴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3)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规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可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且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不会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不会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公司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41、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本公司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

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 and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公司选择对原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公司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报告“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股份回购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将回购的股份注销，则将按注销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与实际回购所支付的金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将回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于职工行权购买本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二、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有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益和收益率曲线等；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做出的财务预测等。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三、债务重组损益确认时点和会计处理方法

1. 债权人

(1)以资产清偿债务或者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债权人在相关资产符合其定义和确认条件以及债权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确认债务重组损益。债权人受让包括现金在内的单项或多项金融资产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金融资产确认金额与债权终止确认日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债权人受让金融资产以外的资产的，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2)采用以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如果修改其他条款导致全部债权终止确认，债权人在债权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确认债务重组损益。债权人按照修改后的条款以公允价值初始计量重组债权，重组债权的确认金额与债权终止确认日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如果修改其他条款未导致债权终止确认，债权人根据其分类，继续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者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债权人根据重新议定合同的现金流量变化情况，重新计算该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并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投资收益。

(3)采用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债权人在相关资产符合其定义和确认条件以及债权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确认债务重组损益。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2.债务人

(1)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债务人在相关资产和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确认债务重组损益。以单项或多项金融资产清偿债务的，所清偿债务的账面价值与偿债金融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以单项或多项非金融资产清偿债务的或者以包括金融资产和非金融资产在内的多项资产清偿债务的，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收益——债务重组收益。

(2)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债务人在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确认债务重组损益。权益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按照所清偿债务的公允价值计量。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权益工具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如果修改其他条款导致债务终止确认，债务人在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确认债务重组损益。重组债务按照公允价值计量，终止确认的债务账面价值与重组债务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如果修改其他条款未导致债务终止确认，或者仅导致部分债务终止确认，对于未终止确认的部分债务，债务人根据其分类，继续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适当方法进行后续计量。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债务人根据重新议定合同的现金流量变化情况，重新计算该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并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投资收益。

(4)以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债务人在相关资产和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确认债务重组损益。所清偿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的确认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其他收益——债务重组收益或投资收益(仅涉及金融工具时)。

四、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说明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款项及债权投资、合同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融资及其他债权投资等的减值进行评估。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实际的金融工具减值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及信用减值损失的计提或转回。

2.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公司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4. 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评估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的使用价值进行估计。估计使用价值时，本公司需要估计未来来自资产组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5.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7.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4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6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按 13%税率计缴。出口货物执行“免、抵、退”税政策，退税率为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5%等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揭阳市华海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海投资”）	20%
揭阳市海汇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汇投资”）	20%
上海纳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纳塔”）	25%
海宁广源化纤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宁广源”）	15%
广东纳塔功能纤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纳塔”）	25%
甘肃纳塔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甘肃纳塔”）	25%

2、税收优惠

1、根据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544001368）》，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发证时间 2025 年 12 月 19 日，有效期三年。本公司 2026 年度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2、根据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33004298）》，海宁广源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发证时间 2023 年 12 月 8 日，有效期三年。海宁广源 2026 年度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3、经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和 2023 年第 12 号《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半征收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华海投资、海汇投资均为小微企业，2026 年度适用 20%的企业所得税率。

4、经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7 号《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200%在税前摊销。

5、经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税增值税税额。本公司、海宁广源均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

3、其他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28,919,379.30	60,501,133.88
其他货币资金	6,362,858.09	26,287,927.12
合计	35,282,237.39	86,789,061.00

其他说明

1. 抵押、质押、查封、冻结、扣押等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的款项详见本报告“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之说明。
2. 外币货币资金明细情况详见本报告“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外币货币性项目”之说明。

2、交易性金融资产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4,619,856.41	10,001,465.88
合计	14,619,856.41	10,001,465.8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4,619,856.41	100.00%			14,619,856.41	10,001,465.88	100.00%		10,001,465.88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14,619,856.41	100.00%			14,619,856.41	10,001,465.88	100.00%		10,001,465.88
合计	14,619,856.41	100.00%			14,619,856.41	10,001,465.88	100.00%		10,001,465.88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不适用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4,383,162.18
合计		14,383,162.18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85,781,738.50	113,899,661.44
1 至 2 年	3,863,339.11	8,668,551.61
2 至 3 年	747,101.86	1,064,196.50
3 年以上	1,324,233.60	765,672.65
3 至 4 年	1,246,744.78	682,330.60
4 至 5 年	13,146.78	
5 年以上	64,342.04	83,342.05
合计	91,716,413.07	124,398,082.2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1,716,413.07	100.00%	5,597,783.25	6.10%	86,118,629.82	124,398,082.20	100.00%	7,305,604.53	5.87%	117,092,477.67
其中：										
账龄分析法组合	91,716,413.07	100.00%	5,597,783.25	6.10%	86,118,629.82	124,398,082.20	100.00%	7,305,604.53	5.87%	117,092,477.67
合计	91,716,413.07	100.00%	5,597,783.25	6.10%	86,118,629.82	124,398,082.20	100.00%	7,305,604.53	5.87%	117,092,477.6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账龄分析法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85,781,738.50	4,289,086.93	5.00%
1-2 年	3,863,339.11	386,333.91	10.00%
2-3 年	747,101.86	224,130.56	30.00%
3-4 年	1,246,744.78	623,372.39	50.00%
4-5 年	13,146.78	10,517.42	80.00%
5 年以上	64,342.04	64,342.04	100.00%
合计	91,716,413.07	5,597,783.2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305,604.53	-1,707,821.28				5,597,783.25
合计	7,305,604.53	-1,707,821.28				5,597,783.2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9,674,406.96		9,674,406.96	10.55%	483,720.35
第二名	5,892,583.09		5,892,583.09	6.42%	359,036.05
第三名	5,380,058.02		5,380,058.02	5.87%	339,640.45
第四名	3,426,937.85		3,426,937.85	3.74%	171,346.89
第五名	3,426,039.01		3,426,039.01	3.74%	171,301.95
合计	27,800,024.93		27,800,024.93	30.32%	1,525,045.69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0.00	0.00		0.00	0.00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个数：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不适用

7、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791,103.66	8,320,565.99
合计	4,791,103.66	8,320,565.9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不适用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53,927,182.54	
合计	53,927,182.54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成本变动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数	期初成本	期末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银行承兑汇票	8,320,565.99	-3,529,462.33		4,791,103.66	8,320,565.99	4,791,103.66	-	-

(8) 其他说明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066,459.91	6,756,738.72
合计	1,066,459.91	6,756,738.72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不适用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出口退税	675,140.93	993,727.24
保证金	100,000.00	5,630,000.00
其他	291,318.98	133,011.48
合计	1,066,459.91	6,756,738.72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003,984.78	1,160,738.72
1 至 2 年	22,475.13	56,000.00
2 至 3 年	40,000.00	5,540,000.00
合计	1,066,459.91	6,756,738.72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66,459.91	100.00%			1,066,459.91	6,756,738.72	100.00%			6,756,738.72
其中：										
无风险组合	675,140.93	63.31%			675,140.93	6,623,727.24	98.03%			6,623,727.24
其他组合	391,318.98	36.69%			391,318.98	133,011.48	1.97%			133,011.48
合计	1,066,459.91	100.00%			1,066,459.91	6,756,738.72	100.00%			6,756,738.72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6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国家税务总局	出口退税	675,140.93	1 年以内	63.31%	
东莞巨正源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0,000.00	1 年以内	9.38%	
中海油（揭阳）城市燃气销售有限公司	燃气费	45,338.89	1 年以内	4.25%	
上海大将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租房押金	43,053.21	1 年以内	4.04%	

员工	租房押金	40,000.00	2-3 年	3.75%	
合计		903,533.03		84.73%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不适用

9、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7,560,006.10	99.66%	11,560,178.94	99.66%
1 至 2 年	54,220.00	0.20%	40,000.00	0.34%
2 至 3 年	40,000.00	0.14%		
合计	27,654,226.10		11,600,178.94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 期末余额合 计数的比例 (%)
第一名	8,086,089.13	29.24%
第二名	4,095,705.34	14.81%
第三名	3,459,216.00	12.51%
第四名	3,262,688.38	11.80%
第五名	3,000,596.19	10.85%
合计	21,904,295.04	79.21%

其他说明：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4,582,732.12	933,905.24	23,648,826.88	25,896,696.43		25,896,696.43
库存商品	47,363,344.90	2,283,298.38	45,080,046.52	45,959,735.64	4,606,405.19	41,353,330.45
周转材料	1,810,298.68		1,810,298.68	1,347,346.83		1,347,346.83
发出商品	2,153,886.22		2,153,886.22	1,585,650.66	52,340.59	1,533,310.07
自制半成品	7,917,486.74	480,205.90	7,437,280.84	1,892,743.85	70,584.55	1,822,159.30
合计	83,827,748.66	3,697,409.52	80,130,339.14	76,682,173.41	4,729,330.33	71,952,843.08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933,905.24				933,905.24
库存商品	4,606,405.19	2,283,298.38		4,606,405.19		2,283,298.38
自制半成品	70,584.55	480,205.90		70,584.55		480,205.90
发出商品	52,340.59			52,340.59		
合计	4,729,330.33	3,697,409.52		4,729,330.33		3,697,409.52

类 别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市场价格或近期平均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生产领用
自制半成品	市场价格或近期平均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生产领用
产成品	市场价格或近期平均售价扣除预计销售税费	对外销售
发出商品	合同价格扣除预计销售税费	对外销售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不适用

(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扣额	73,868,594.24	47,718,534.73
预缴税金		52,669.23
合计	73,868,594.24	47,771,203.96

补偿性资产相关信息

不适用

其他说明：不适用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的情况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债权投资情况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核销情况

不适用

债权投资核销说明：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的情况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核销情况

不适用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6、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期末余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上海伽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浙江海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25,906.00						1,925,906.00	
合计	3,925,906.00						3,925,906.00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

不适用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不适用

17、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不适用

18、长期股权投资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并采用公允价值计量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651,234,448.12	667,879,764.94
合计	651,234,448.12	667,879,764.94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92,141,262.54	426,917,120.65	3,257,829.97	4,546,988.77	826,863,201.93
2. 本期增加金额	334,839.49	9,629,982.59		242,900.00	10,207,722.08
(1) 购置	69,352.76	169,911.51		242,900.00	482,164.27
(2) 在建工程转入	265,486.73	9,460,071.08			9,725,557.81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4,297,149.94			4,297,149.94

(1) 处 置或报废		386,353.12			386,353.12
(2) 搬迁 转出改造		3,910,796.82			3,910,796.82
4. 期末余额	392,476,102.03	432,249,953.30	3,257,829.97	4,789,888.77	832,773,774.0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0,455,916.59	122,858,462.39	2,647,094.62	3,021,963.39	158,983,436.99
2. 本期增加 金额	6,467,998.41	18,392,070.31	176,013.72	125,023.11	25,161,105.55
(1) 计 提	6,467,998.41	18,392,070.31	176,013.72	125,023.11	25,161,105.55
3. 本期减少 金额		2,605,216.59			2,605,216.59
(1) 处 置或报废		368,938.88			368,938.88
(2) 搬 迁转出改造		2,236,277.71			2,236,277.71
4. 期末余额	36,923,915.00	138,645,316.11	2,823,108.34	3,146,986.50	181,539,325.9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 提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 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价值	355,552,187.03	293,604,637.19	434,721.63	1,642,902.27	651,234,448.12
2. 期初账面 价值	361,685,345.95	304,058,658.26	610,735.35	1,525,025.38	667,879,764.94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31,166,427.64	正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固定资产清理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469,445,747.08	285,500,266.76
合计	469,445,747.08	285,500,266.76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年产 2.3 万吨 聚丙烯纤维扩产项目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12,389.38		212,389.38
设备安装工程	6,804,295.36		6,804,295.36	4,124,633.10		4,124,633.10
万吨级碳纤维项目 EPC 项目一期工程	163,674,212.20		163,674,212.20	93,374,081.97		93,374,081.97
年产 1 万吨碳纤维及 6 万吨差别化腈纶项目一期工程	298,967,239.52		298,967,239.52	187,789,162.31		187,789,162.31
合计	469,445,747.08		469,445,747.08	285,500,266.76		285,500,266.7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年产 2.3 万吨 聚丙烯纤维扩产项目及研发	438,095,300.00	212,389.38	62,296.46	274,685.84			103.85%	100.00%				募集资金、其他

中心 建设 项目												
万吨 级碳 纤维 项目 EPC 项目 一期 工程	365,447,500.00	93,374,081.97	70,300,130.23			163,674,212.20	84.08%	48.68%	5,678,373.99	3,309,449.65	3.50%	金融 机构 贷 款、 其他
年产 1 万 吨碳 纤维 及 6 万吨 差别 化腈 纶项 目一 期工 程	965,734,000.00	187,789,162.31	111,178,077.21			298,967,239.52	60.02%	45.56%	15,283,801.11	3,080,141.67	3.10%	金融 机构 贷 款、 其他
合计	1,769,276,800.00	281,375,633.66	181,540,503.90	274,685.84		462,641,451.72			20,962,175.10	6,389,591.32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工程物资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不适用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其他	商标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22,533,515.09	4,843,822.57		1,438,318.89	3,745.14	4,169,026.18	232,988,427.87
2. 本期增加							

金额							
（1）购置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 期末余额	222,533,515.09	4,843,822.57		1,438,318.89	3,745.14	4,169,026.18	232,988,427.87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5,468,014.01	1,990,575.46		437,930.99	3,745.14	2,440,333.23	20,340,598.83
2. 本期增加金额	2,330,616.00	349,377.34		71,915.94		195,701.08	2,947,610.36
（1）计提	2,330,616.00	349,377.34		71,915.94		195,701.08	2,947,610.36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 期末余额	17,798,630.01	2,339,952.80		509,846.93	3,745.14	2,636,034.31	23,288,209.1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04,734,885.08	2,503,869.77		928,471.96	0.00	1,532,991.87	209,700,218.68
2. 期初账面价值	207,065,501.08	2,853,247.11		1,000,387.90	0.00	1,728,692.95	212,647,829.0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海宁广源化纤有限公司	12,835,427.97					12,835,427.97
合计	12,835,427.97					12,835,427.97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海宁广源化纤有限公司	12,835,427.97					12,835,427.97
合计	12,835,427.97					12,835,427.97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5) 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工程款	6,860,601.84		1,061,749.38		5,798,852.46
合计	6,860,601.84		1,061,749.38		5,798,852.46

其他说明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457,693.37	68,654.00	403,112.16	60,466.8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资产折旧年限调整	131,763.82	19,764.58	65,881.93	9,882.29
合计	589,457.19	88,418.58	468,994.09	70,349.1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4,379,238.66	656,885.80	5,087,483.80	763,122.57
合计	4,379,238.66	656,885.80	5,087,483.80	763,122.57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88,418.58		70,349.11
递延所得税负债		656,885.80		763,122.57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可抵扣亏损	150,412,403.87	131,177,977.27
坏账准备	5,597,783.25	6,902,492.37
政府补助	8,313,148.57	7,065,820.23
存货跌价准备	3,697,409.52	4,911,154.26
合计	168,020,745.21	150,057,444.13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6	331,455.39	437,788.82	
2027	111,617.14	111,617.14	
2028	10,815,672.39	10,815,672.39	
2029	52,340,481.74	52,340,481.74	
2030	67,472,417.18	67,472,417.18	
2031	19,340,760.03		
合计	150,412,403.87	131,177,977.27	

其他说明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215,027,450.09		215,027,450.09	328,189,830.88		328,189,830.88
预付工程款	11,663,148.06		11,663,148.06	25,216,970.91		25,216,970.91
预付办公家具费				128,000.00		128,000.00
合计	226,690,598.15		226,690,598.15	353,534,801.79		353,534,801.79

补偿性资产相关信息

其他说明：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6,259,579.72	6,259,579.72	保证金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ETC 保证金	26,223,147.36	26,223,147.36	保证金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ETC 保证金
固定资产	7,437,595.33	4,228,582.98	抵押	银行借款抵押	7,437,595.33	4,405,225.86	抵押	银行借款抵押
无	168,522,248.41	159,616,521.77	抵	银行借	168,522,248.41	163,626,587.69	抵押	银行借款

形 资 产			押	款抵押				抵押
在 建 工 程	49,848,075.66	49,848,075.66	抵 押	银 行 借 款 抵 押	41,472,527.47	41,472,527.47	抵 押	银 行 借 款 抵 押
合 计	232,067,499.12	219,952,760.13			243,655,518.57	235,727,488.38		

其他说明：

1.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部分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在建工程用于借款抵押情况(单位：万元)

被担保单位	抵押权人	抵押物类型	抵押物账面净值	抵押借款金额	借款到期日	保证担保人
本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揭阳市 分行	固 定 资 产、 无形资产	862.05	2,406.50	2041.12.23	海汇投资
广东纳塔	中国建设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揭阳市 分行	无形资产	14,100.55	19,535.00	2036.1.8	上海纳塔
甘肃纳塔	中国工商银 行股份有限 公司张掖分 行	在 建 工 程、 无形资产	6,406.72	20,143.97	2035.6.25	上海纳塔

[注]：上述抵押物中用于抵押的资产账面价值为 21,369.32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 422.86 万元、无形资产 15,961.65 万元、在建工程 4,984.81 万元。

2.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子公司股权投资用于借款质押情况(单位：万元)

被担保单位	质押权人	质押物	质押借款金额	借款日期	借款到期日	保证担保人
本公司	交通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揭阳分行	广源化纤 51% 股权	1,300.00	2023.5.18	2028.5.16	本公司
广东纳塔	中国建设银 行股份有限 公司揭阳市 分行	上 海 纳 塔 持 有的 广 东 纳 塔 87.91% 股 权	19,535.00	2025.1.9	2036.1.8	上海纳塔
甘肃纳塔	中国工商银 行股份有限 公司张掖分 行	上 海 纳 塔 持 有的 甘 肃 纳 塔 100%股权	20,143.97	2025.7.1	2035.6.25	上海纳塔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9,006,125.00	13,009,731.94

信用借款	133,902,775.06	145,098,374.95
合计	142,908,900.06	158,108,106.89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不适用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0,199,946.00	47,263,372.50
信用证	203,293.45	
合计	20,403,239.45	47,263,372.5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34,807,069.98	54,787,676.51
1 至 2 年	20,259,398.64	1,456,789.62
2 至 3 年		3,479,669.92
3 至 4 年	1,754,679.75	141,830.84
合计	56,821,148.37	59,865,966.89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第一名	12,983,357.64	工程款未到结算期
第二名	2,566,037.73	工程款未到结算期
第三名	2,309,797.11	设备尾款未结算
第四名	2,224,946.94	质保金未到结算期
第五名	1,754,679.75	工程款未到结算期
合计	21,838,819.17	

其他说明：不适用

37、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32,423,321.83	1,547,190.21
合计	32,423,321.83	1,547,190.21

(1) 应付利息

不适用

(2) 应付股利

不适用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员工股权认购款		900,000.00
水电费	79,618.43	268,186.88
服务费	516,802.18	219,657.14
租赁费		76,654.60
应付暂收款		68,329.14
关联方借款	31,800,000.00	
其他	26,901.22	14,362.45
合计	32,423,321.83	1,547,190.21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不适用

38、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预收款项

不适用

39、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预收货款	1,444,369.94	1,526,977.00
合计	1,444,369.94	1,526,977.00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不适用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不适用

4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1,945,734.75	33,603,598.44	37,479,318.99	8,070,014.2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3,420.07	2,569,492.94	2,567,688.17	75,224.84
合计	12,019,154.82	36,173,091.38	40,047,007.16	8,145,239.04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639,484.12	30,548,126.90	34,378,644.91	7,808,966.11
2、职工福利费	168,858.00	1,329,286.32	1,336,067.32	162,077.00
3、社会保险费	45,246.02	1,083,087.93	1,081,831.47	46,502.48
其中：医疗保险费	40,047.30	963,598.86	962,563.24	41,031.72
工伤保险费	5,198.72	82,041.36	81,718.12	5,521.96
补充医疗保险	0.00	37,550.11	37,550.11	0.00
4、住房公积金		308,972.00	308,972.00	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2,146.61	334,125.29	373,803.29	52,468.61
合计	11,945,734.75	33,603,598.44	37,479,318.99	8,070,014.2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71,195.20	2,495,114.45	2,493,364.37	72,945.28
2、失业保险费	2,224.87	74,378.49	74,323.80	2,279.56
合计	73,420.07	2,569,492.94	2,567,688.17	75,224.84

其他说明：

41、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78,679.57	386,156.92
企业所得税	-49,178.42	26,112.50
城市维护建设税	61,091.94	27,033.98
房产税	1,744,534.58	316,184.16
教育费附加	26,182.26	11,585.99
地方教育附加	17,454.85	7,723.99
土地使用税	422,932.19	38,934.00
印花税	87,355.69	174,455.52
环境保护税	56.52	
合计	2,589,109.18	988,187.06

其他说明

42、持有待售负债

不适用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4,178,270.23	36,379,715.22
合计	44,178,270.23	36,379,715.22

其他说明：

1.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明细情况

借款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5,012,187.50	5,016,145.83
抵押、质押借款	1,218,349.56	1,210,892.50
抵押、质押、保证借款	37,947,733.17	30,152,676.89
小 计	44,178,270.23	36,379,715.22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票据背书转让未终止确认	14,383,162.18	9,613,146.26
待转销项税额	80,776.44	0.00
合计	14,463,938.62	9,613,146.26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8,000,000.00	10,500,000.00
抵押、质押借款	22,865,000.00	23,470,000.00
抵押、质押、保证借款	359,187,999.09	356,347,522.05
合计	390,052,999.09	390,317,522.05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46、应付债券

（1）应付债券

不适用

（2）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不适用

（3）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不适用

（4）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44,000,000.00	44,000,000.00
合计	44,000,000.00	44,000,000.00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广东省粤财产业科技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4,000,000.00	44,000,000.00

其他说明：

广东纳塔与广东省粤财产业科技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就增资合作约定了业绩承诺及利润分红安排，发生下列任一情形的，本轮投资人在知晓或应当知晓任一情形发生后 36 个月内有权要求蒙泰高新、上海纳塔回购投资人通过本次增资所取得的广东纳塔公司部分或全部股权，蒙泰高新、上海纳塔就回购义务承担连带责任：广东纳塔于 2027 年、2028 年、2029 年、2030 年经审计的营业收入低于 6,240 万元、7,800 万元、11,340 万元、或 2031 年起任意一年经审计的净利润低于 8,000 万元，广东纳塔 2028 年起每年向投资人现金分红低于投资本金年化 3.5% 的收益。年度分红应于年度股东会两个月内支付完成；蒙泰高新、上海纳塔对广东纳塔自 2028 年起年度现金分红负有连带的差额补足义务，在应支付年度分红期限届满之日起五日内，为上述分配提供现金差额补足。

(2) 专项应付款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不适用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7,065,820.23	2,000,000.00	752,671.66	8,313,148.57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7,065,820.23	2,000,000.00	752,671.66	8,313,148.57	

其他说明：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情况详见本节第十一“政府补助”。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不适用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08,719,904.00			43,317,650.00		43,317,650.00	152,037,554.00

其他说明：

本期股数变动为 2025 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转增数量为 43,317,650 股。

54、其他权益工具

（1）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不适用

（2）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88,666,583.74	4,089,382.16	43,317,650.00	749,438,315.90
合计	788,666,583.74	4,089,382.16	43,317,650.00	749,438,315.9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本期资本公积增加为两期员工持股计划形成的股本溢价，金额为 4,089,382.16 元；

（2）本期资本公积减少为公司 2025 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转股金额为 43,317,650.00 元。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回购股份	11,998,985.49		4,551,603.50	7,447,381.99
合计	11,998,985.49		4,551,603.50	7,447,381.9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回购股份减少原因为推行了两期员工持股计划，合计过户 260,222 股，金额为 4,551,603.50 元。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库存的回购股份数量为 425,778 股，金额为 7,447,381.99 元。

57、其他综合收益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0,956,994.88			40,956,994.88
合计	40,956,994.88			40,956,994.88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94,452,201.12	156,396,947.31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94,452,201.12	156,396,947.3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696,582.52	-33,799,472.24
期末未分配利润	77,755,618.60	122,597,475.0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使用资本公积弥补亏损详细情况说明：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54,367,249.05	239,512,435.74	240,885,471.53	231,810,453.13
其他业务	2,487,197.67	2,138,328.76	2,754,059.17	2,308,558.82
合计	256,854,446.72	241,650,764.50	243,639,530.70	234,119,011.95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丙纶长丝		锦纶纤维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247,776,732.15	236,143,504.17	9,077,714.57	5,507,260.33	256,854,446.72	241,650,764.50
其中：						
差别化丙纶长丝	121,281,793.87	108,587,398.32			121,281,793.87	108,587,398.32
常规丙纶长丝	124,007,740.61	125,417,777.08			124,007,740.61	125,417,777.08
锦纶丝			9,077,714.57	5,507,260.33	9,077,714.57	5,507,260.33
其他	2,487,197.67	2,138,328.76			2,487,197.67	2,138,328.76
按经营地区分类	247,776,732.15	236,143,504.17	9,077,714.57	5,507,260.33	256,854,446.72	241,650,764.50
其中：						
东北地区	3,055,391.47	1,905,321.46			3,055,391.47	1,905,321.46
华北地区	175,105.58	150,935.30	70,515.37	51,151.35	245,620.95	202,086.65
华东地区	149,135,207.66	142,880,701.18	8,676,099.73	5,254,949.81	157,811,307.39	148,135,650.99
华南地区	53,950,402.11	50,796,808.49	331,099.47	201,159.18	54,281,501.58	50,997,967.68
华中地区	5,976,352.72	7,069,676.69			5,976,352.72	7,069,676.69
西南地区	731,101.43	651,412.11			731,101.43	651,412.11
境外	34,753,171.18	32,688,648.94			34,753,171.18	32,688,648.94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247,776,732.15	236,143,504.17	9,077,714.57	5,507,260.33	256,854,446.72	241,650,764.50
其中:						
在某一时点转让	247,776,732.15	236,143,504.17	9,077,714.57	5,507,260.33	256,854,446.72	241,650,764.50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247,776,732.15	236,143,504.17	9,077,714.57	5,507,260.33	256,854,446.72	241,650,764.50
其中:						
直销	239,599,086.31	228,553,864.53	9,077,714.57	5,507,260.33	248,676,800.88	234,061,124.86
贸易商	8,177,645.84	7,589,639.64			8,177,645.84	7,589,639.64
合计	247,776,732.15	236,143,504.17	9,077,714.57	5,507,260.33	256,854,446.72	241,650,764.50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43,460,827.72 元，其中，43,460,827.72 元预计将于 2026 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不适用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8,695.46	162,285.43
教育费附加	102,298.06	69,548.70
房产税	2,189,860.30	1,483,680.02
土地使用税	528,786.89	475,859.51
车船使用税	2,206.40	2,566.40
印花税	178,455.64	195,828.65
环境保护税	113.52	0.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68,198.71	46,365.82
合计	3,308,614.98	2,436,134.53

其他说明：不适用

63、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111,737.48	8,973,551.88
办公费	1,225,305.03	1,022,068.70
差旅费	284,364.80	429,220.32
招待费	490,144.29	560,996.04
水电费	346,456.00	304,650.71
服务费	2,131,406.81	1,540,228.47
折旧摊销	3,433,223.55	3,607,880.59
租赁费	835,048.70	165,453.80
其他	289,405.07	449,668.64
合计	19,147,091.73	17,053,719.15

其他说明：不适用

6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差旅费	137,555.42	143,179.45
广告费	263,513.58	138,434.44
招待费	62,882.34	75,020.29
职工薪酬	1,397,159.24	1,223,302.40
其他	145,524.73	94,733.51
合计	2,006,635.31	1,674,670.09

其他说明：不适用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人员薪酬	4,212,211.64	3,284,745.53

研发耗材	3,862,932.46	3,902,467.16
研发设备折旧	1,150,049.04	725,732.69
辅料及其他	844,004.94	1,631,435.77
合计	10,069,198.08	9,544,381.15

其他说明：不适用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777,415.68	15,493,964.08
利息收入	-104,853.28	-152,551.28
汇兑损益	187,195.99	-421,927.21
银行手续费	68,997.55	110,765.76
合计	2,928,755.94	15,030,251.35

其他说明：不适用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46,190.21	79,672.84
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扣	1,246,831.16	1,225,881.90
政府补助	752,671.66	2,101,564.94
减免税额	28,000.06	28,000.00
合计	2,073,693.09	3,435,119.68

68、净敞口套期收益

不适用

69、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不适用

70、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0.00	2,993,783.5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8,350.89	7,377.4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103,035.95	250,367.3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245,662.07	-256,528.61
合计	-134,275.23	2,994,999.71

其他说明：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707,821.28	-797,401.63
合计	1,707,821.28	-797,401.63

其他说明：不适用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031,920.81	-3,709,541.93
合计	1,031,920.81	-3,709,541.93

其他说明：不适用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110,355.66	0.00
合计	110,355.66	0.00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1.61	42.59	1.61
合计	1.61	42.59	1.61

其他说明：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税收滞纳金	150,310.14	3,900.51	150,310.14
其他	496.14	94.36	496.14
合计	150,806.28	3,994.87	150,806.28

其他说明：不适用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3,790.24	-229,159.09
合计	103,790.24	-229,159.0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7,617,902.8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642,685.4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904,200.4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11,028.2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73,858.3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316.6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547,125.14
研发加计扣除的影响	-1,502,288.53
残疾人工资加计扣除的影响	-10,558.27
免于补税的投资收益	-15,455.39
所得税费用	103,790.24

其他说明：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03,372.44	143,791.75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56,713.61	83,403.02
政府补助	2,000,000.00	1,608,000.00
信用证或商业汇票保证金	20,055,915.25	
其他	37,960.90	171,066.50
合计	22,253,962.20	2,006,261.2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	270,213.25	374,412.36
管理费用	5,432,503.03	5,253,348.59
研发费用	240,964.24	870,294.70
信用证或商业汇票保证金	6,012,890.59	
其他	397,918.67	286,813.84
合计	12,354,489.78	6,784,869.4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不适用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不适用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不适用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3,731,019.43	38,175,203.45
合计	83,731,019.43	38,175,203.45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		2,483,818.99
关联方借款	31,800,000.00	
其他	33.50	13,378.76
合计	31,800,033.50	2,497,197.7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		2,956,382.34
代扣代缴股东个人所得税		13,378.76
合计		2,969,761.1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7,721,693.12	-34,070,254.88
加：资产减值准备	-2,739,742.09	4,506,943.5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2,555,888.96	24,794,190.27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1,314,190.76	1,314,915.6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61,749.38	1,023,014.5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0,355.6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928,755.94	14,901,113.4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5,662.07	-2,872,067.8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069.47	12,040.9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6,236.77	-134,007.4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177,496.06	-14,017,102.5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521,151.30	-13,664,924.3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0,234,137.31	-3,110,000.93
其他	19,051,368.07	1,581,441.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83,509.54	-19,734,698.0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		

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9,022,657.67	57,037,884.0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6,486,093.72	76,924,916.6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463,436.05	-19,887,032.66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9,022,657.67	66,486,093.7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8,919,379.30	60,501,133.8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03,278.37	5,984,959.84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022,657.67	66,486,093.7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9,022,657.67	66,486,093.72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ETC保证金	6,259,579.72	10,665,046.92	不能随时用于支付
合计	6,259,579.72	10,665,046.92	

其他说明：

(7) 其他重大活动说明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026,513.15
其中：美元	150,303.41	6.8109	1,023,701.50
欧元			
港币	3,237.18	0.86855	2,811.65
应收账款			2,135,612.03
其中：美元	313,557.98	6.8109	2,135,612.03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短期借款			4,767,630.00
其中：美元	700,000.00	6.8109	4,767,630.00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2) 货币缺乏可兑换性的性质及其财务影响、所采用的即期汇率及其估计过程，以及企业因货币缺乏可兑换性而面临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3)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境外经营的记账本位币与企业的列报货币之间缺乏可兑换性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项目	本期数
短期租赁费用	830,264.55
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	4,784.15
合计	835,048.70

2、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项目	本期数
支付的按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付款额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付款额	2,017,199.84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83、数据资源

不适用

84、其他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人员薪酬	4,212,211.64	3,284,745.53
研发耗材	3,862,932.46	3,902,467.16
研发设备折旧	1,150,049.04	725,732.69
辅料及其他	844,004.94	1,631,435.77
合计	10,069,198.08	9,544,381.15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0,069,198.08	9,544,381.15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不适用

2、重要外购在研项目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不适用

（2）合并成本及商誉

不适用

（3）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不适用

（4）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

不适用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不适用

6、其他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华海投资	3,000,000.00	广东省揭阳市	广东省揭阳市	投资与资产管理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海汇投资	3,000,000.00	广东省揭阳市	广东省揭阳市	投资与资产管理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上海纳塔	550,000,000.00	上海市	上海市	技术服务	80.00%		设立
海宁广源	24,500,000.00	浙江省海宁市	浙江省海宁市	制造业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东纳塔	364,000,000.00	广东省揭阳市	广东省揭阳市	制造业		70.33%	设立
甘肃纳塔	230,000,000.00	甘肃省张掖市	甘肃省张掖市	制造业		8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上海纳塔	20.00%	-1,819,951.60		84,051,097.37
广源化纤	49.00%	794,841.00		27,222,866.80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上海纳塔	58,675,726.90	846,656,976.27	905,332,703.17	80,554,876.01	403,187,999.09	483,742,875.10	54,086,251.22	788,731,860.92	842,818,112.14	71,031,004.03	400,347,522.05	471,378,526.08
广源化纤	21,573,434.13	52,734,790.65	74,308,224.78	18,180,306.43	656,885.80	18,837,192.23	21,962,404.07	54,712,564.28	76,674,968.35	22,062,937.72	763,122.57	22,826,060.29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上海纳塔	0.00	-9,099,757.99	-9,099,757.99	-9,087,689.89	0.00	-6,306,471.85	-6,306,471.85	-13,524,802.57
广源化纤	33,820,343.93	1,622,124.49	1,622,124.49	3,318,972.68	35,988,748.32	2,021,452.52	2,021,452.52	3,114,762.14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不适用

6、其他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7,065,820.23	2,000,000.00		752,671.66		8,313,148.57	与资产相关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752,671.66	2,101,564.94

其他说明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

具包括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及可转换债券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报告“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欧元）依然存在外汇风险。相关外币资产及外币负债包括：以外币计价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付账款。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见本报告“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外币货币性项目”。

（2）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3）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的权益投资，不存在其他价格风险。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

存款和应收款项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客户管理信用风险集中度，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公司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来得出预期损失。

3.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集中控制。财务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4.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40.54%(2025 年 6 月 30 日：49.20%)。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 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 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 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 计量	--	--	--	--
（三）其他权益工具 投资			3,925,906.00	3,925,906.00
（六）应收款项融资			4,791,103.66	4,791,103.66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 资产总额			8,717,009.66	8,717,009.66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 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变动额直接应用第三方机构（主要系银行金融机构）提供的结算金额确认，截止日无法获取第三层次不可观察输入值信息，因此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与成本近似。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等。本公司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其他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郭清海报告期末直接持有公司的 33.81%股份，担任公司董事长，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郭鸿江为郭清

海之弟，持有公司 11.19%的股份。郭丽双为郭清海之姐，持有公司 0.07%的股份。郭丽如为郭清海之姐，持有公司 1.72%的股份。郭清河为郭清海之弟，持有公司 1.72%的股份。郭丽娜为郭清海之妹，持有公司 1.06%的股份。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郭清海。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海宁市力佳隆门窗密封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广源化纤股东海宁海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母公司
浙江力佳隆毛刷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广源化纤股东海宁海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兄弟公司
浙江马力毛刷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广源化纤股东海宁海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兄弟公司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	--------	-------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海宁市力佳隆门窗密封条有限公司	丙纶丝、锦纶丝	13,141,264.97	16,485,589.33
浙江力佳隆毛刷有限公司	丙纶丝、锦纶丝	1,698,945.63	1,226,208.36
浙江马力毛刷有限公司	丙纶丝、锦纶丝	1,937,861.92	2,045,132.79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海宁市力佳隆门窗密封条有限公司	500,000.00	2025 年 04 月 10 日	2027 年 04 月 09 日	是
海宁市力佳隆门窗密封条有限公司	3,500,000.00	2025 年 04 月 23 日	2027 年 04 月 22 日	是
海宁市力佳隆门窗密封条有限公司	3,500,000.00	2025 年 05 月 12 日	2027 年 04 月 11 日	是
海宁市力佳隆门窗密封条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25 年 05 月 19 日	2027 年 04 月 18 日	是
海宁市力佳隆门窗密封条有限公司	3,500,000.00	2025 年 07 月 09 日	2027 年 04 月 08 日	是
海宁市力佳隆门窗密封条有限公司	3,500,000.00	2026 年 04 月 14 日	2027 年 07 月 06 日	否
海宁市力佳隆门窗密封条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26 年 04 月 16 日	2027 年 07 月 06 日	否
海宁市力佳隆门窗密封条有限公司	2,500,000.00	2026 年 05 月 14 日	2027 年 07 月 06 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郭清海	10,000,000.00	2026 年 05 月 06 日	2026 年 09 月 23 日	
郭清海	2,600,000.00	2026 年 05 月 19 日	2026 年 09 月 23 日	
郭清海	4,400,000.00	2026 年 05 月 21 日	2026 年 09 月 23 日	
郭清海	800,000.00	2026 年 05 月 26 日	2026 年 09 月 23 日	
郭清海	1,000,000.00	2026 年 06 月 16 日	2026 年 09 月 23 日	
郭清海	1,200,000.00	2026 年 06 月 22 日	2026 年 09 月 23 日	
郭清海	8,800,000.00	2026 年 06 月 22 日	2027 年 06 月 18 日	
郭清海	3,000,000.00	2026 年 06 月 23 日	2027 年 06 月 18 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757,708.00	885,824.00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应收票据		2,705,467.20	0.00	4,123,127.59	0.00
	浙江马力毛刷有限公司	1,444,068.50		3,280,787.79	
	浙江力佳隆毛刷有限公司	985,567.91		124,813.47	
	海宁市力佳隆门窗密封条有限公司	275,830.79		717,526.33	
(2) 应收账款		3,323,621.83	166,181.09	10,298,044.72	514,902.23
	浙江马力毛刷有限公司	290,851.12	14,542.56	401,428.05	20,071.40
	浙江力佳隆毛刷有限公司	194,563.05	9,728.15	819,460.01	40,973.00
	海宁市力佳隆门窗密封条有限公司	2,838,207.66	141,910.38	9,077,156.66	453,857.83

(2) 应付项目

不适用

7、关联方承诺

不适用

8、其他

不适用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不适用

6、其他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 已签订的尚未履行尚未完全履行的对外投资合同及有关财务支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年产 1 万吨碳纤维及 6 万吨差别化腈纶项目一期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	308,326,931.09	308,806,907.43

《甘肃纳塔新材料有限公司万吨级碳纤维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	100,510,508.00	112,049,000.00
合 计	408,837,439.09	420,855,907.43

2. 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大额发包合同及财务影响

(1) 广东纳塔与中建安装集团有限公司（牵头单位）、上海纺织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成员单位）于 2024 年 9 月签订《年产 1 万吨碳纤维及 6 万吨差别化腈纶项目一期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建筑工程和设计费签约合同价（含税）为人民币 34,505.58 万元，2024 年工程已开工建设。

(2) 甘肃纳塔与上海市安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牵头单位）、上海纺织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成员单位）于 2024 年 9 月签订《甘肃纳塔新材料有限公司万吨级碳纤维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签约合同价（含税）为人民币 17,896.90 万元，2024 年工程已开工建设。

3. 其他重大财务承诺事项

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财产抵押、质押担保情况，详见本报告“承诺及或有事项—或有事项”中“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担保情况”之说明。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担保情况

(1)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保证担保情况(单位：万元)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贷款金融机构	担保借款余额	借款到期日	备注
上海纳塔	广东纳塔	20,000.00	19,535.00	2025/1/9 至 2037/12/31	
上海纳塔	甘肃纳塔	35,000.00	20,143.97	2035/6/26 至 2038/6/26	
小 计		55,000.00	39,678.97		

(2)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财产抵押担保情况(单位：万元)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抵押权人	抵押标的物	抵押物账面原值	抵押物账面价值	担保借款余额	借款到期日
海汇投资	本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揭阳市分行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	1,329.80	862.05	2,406.50	2041/12/23
广东纳塔	广东纳塔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揭阳市分行	无形资产	14,774.67	14,100.55	19,535.00	2036/1/8

上海纳塔	甘肃纳塔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掖分行	在建工程、无形资产	6,476.32	6,406.72	20,143.97	2035/6/25
------	------	------------------	-----------	----------	----------	-----------	-----------

(3)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财产质押担保情况(单位：万元)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质押权人	质押标的物	质押物 账面原值	质押物 账面价值	担保借款余额	借款到期日
上海纳塔	广东纳塔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揭阳市分行	上海纳塔持有的广东纳塔 87.91%的股权	32,000.00	32,000.00	19,535.00	2036/1/8
上海纳塔	甘肃纳塔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掖分行	上海纳塔持有的甘肃纳塔 100%的股权	23,000.00	23,000.00	20,143.97	2035/6/25
本公司	本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揭阳分行	广源化纤 51%股权	1,249.50	1,249.50	1,300.00	2028/5/16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追溯重述法

不适用

（2）未来适用法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不适用

（1）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不适用

（2）其他资产置换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不适用

8、其他

不适用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76,627,871.15	105,837,418.23
1 至 2 年	3,863,339.11	8,668,551.61
2 至 3 年	747,101.86	1,064,196.50
3 年以上	1,324,233.60	765,672.65
3 至 4 年	1,246,744.78	682,330.60
4 至 5 年	13,146.78	
5 年以上	64,342.04	83,342.05
合计	82,562,545.72	116,335,838.9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2,562,545.72	100.00%	5,140,089.88	6.23%	77,422,455.84	116,335,838.99	100.00%	6,902,492.37	5.93%	109,433,346.62
其中：										
账龄分析法组合	82,562,545.72	100.00%	5,140,089.88	6.23%	77,422,455.84	116,335,838.99	100.00%	6,902,492.37	5.93%	109,433,346.62
合计	82,562,545.72	100.00%	5,140,089.88	6.23%	77,422,455.84	116,335,838.99	100.00%	6,902,492.37	5.93%	109,433,346.6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账龄分析法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76,627,871.15	3,831,393.56	5.00%
1-2 年	3,863,339.11	386,333.91	10.00%
2-3 年	747,101.86	224,130.56	30.00%
3-4 年	1,246,744.78	623,372.39	50.00%
4-5 年	13,146.78	10,517.42	80.00%
5 年以上	64,342.04	64,342.04	100.00%
合计	82,562,545.72	5,140,089.8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902,492.37	- 1,762,402.49				5,140,089.88
合计	6,902,492.37	- 1,762,402.49				5,140,089.8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	合同资产期末余	应收账款和合同	占应收账款和合	应收账款坏账准
------	---------	---------	---------	---------	---------

	额	额	资产期末余额	同资产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备和合同资产减 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9,674,406.96		9,674,406.96	11.72%	483,720.35
第二名	5,892,583.09		5,892,583.09	7.14%	359,036.05
第三名	5,380,058.02		5,380,058.02	6.52%	339,640.45
第四名	3,426,937.85		3,426,937.85	4.15%	171,346.89
第五名	3,426,039.01		3,426,039.01	4.15%	171,301.95
合计	27,800,024.93		27,800,024.93	33.68%	1,525,045.69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914,580.92	1,093,727.24
合计	914,580.92	1,093,727.24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不适用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100,000.00	100,000.00
出口退税	675,140.93	993,727.24
其他	139,439.99	
合计	914,580.92	1,093,727.24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892,195.79	1,093,727.24
1 至 2 年	22,385.13	
合计	914,580.92	1,093,727.24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14,580.92	100.00%			914,580.92	1,093,727.24	100.00%			1,093,727.24
其中：										
无风险组合	675,140.93	73.82%			675,140.93					
其他组合	239,439.99	26.18%			239,439.99	1,093,727.24	100.00%			1,093,727.24
合计	914,580.92	100.00%			914,580.92	1,093,727.24	100.00%			1,093,727.2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6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国家税务总局	出口退税	675,140.93	1 年以内	73.82%	
东莞巨正源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0,000.00	1 年以内	10.93%	
中海油（揭阳）城市燃气销售有限公司	燃气费	45,338.89	1 年以内	4.96%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揭阳石油分公司	油卡充值款	30,000.00	1 年以内	3.28%	
南京猎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服务费	22,385.13	1-2 年	2.45%	
合计		872,864.95		95.44%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其他说明：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44,687,262.15		444,687,262.15	397,287,262.15		397,287,262.15
合计	444,687,262.15		444,687,262.15	397,287,262.15		397,287,262.15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华海投资	9,247,337.31						9,247,337.31	
海汇投资	14,279,924.84						14,279,924.84	
上海纳塔	335,000,000.00		47,400,000.00				382,400,000.00	
广源化纤	38,760,000.00						38,760,000.00	
合计	397,287,262.15		47,400,000.00				444,687,262.15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21,258,682.53	211,676,899.15	205,896,455.69	202,025,556.77
其他业务	1,775,420.26	2,119,173.68	1,754,326.69	2,281,516.62
合计	223,034,102.79	213,796,072.83	207,650,782.38	204,307,073.39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丙纶长丝		锦纶纤维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222,938,221.38	213,723,570.88	95,881.41	72,501.95	223,034,102.79	213,796,072.83
其中：						
差别化丙纶长丝	97,155,060.51	86,241,157.45			97,155,060.51	86,241,157.45
常规丙纶长丝	124,007,740.61	125,363,239.75			124,007,740.61	125,363,239.75
锦纶丝			95,881.41	72,501.95	95,881.41	72,501.95
其他	1,775,420.26	2,119,173.68			1,775,420.26	2,119,173.68
按经营地区分类	222,938,221.38	213,723,570.88	95,881.41	72,501.95	223,034,102.79	213,796,072.83
其中：						
东北地区	3,055,391.47	1,904,604.78			3,055,391.47	1,904,604.78
华北地区	131,831.24	111,179.28			131,831.24	111,179.28
华东地区	124,581,268.04	120,772,702.13	45,566.37	39,485.65	124,626,834.41	120,812,187.77
华南地区	53,948,282.29	50,772,949.25	50,315.04	33,016.30	53,998,597.33	50,805,965.56
华中地区	5,737,175.73	6,835,986.85			5,737,175.73	6,835,986.85
西南地区	731,101.43	651,152.58			731,101.43	651,152.58
境外	34,753,171.18	32,674,996.01			34,753,171.18	32,674,996.01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222,938,221.38	213,723,570.88	95,881.41	72,501.95	223,034,102.79	213,796,072.83
其中：						
在某一时点转让	222,938,221.38	213,723,570.88	95,881.41	72,501.95	223,034,102.79	213,796,072.83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222,938,221.38	213,723,570.88	95,881.41	72,501.95	223,034,102.79	213,796,072.83
其中：						
直销	214,760,575.54	206,137,140.47	95,881.41	72,501.95	214,856,456.95	206,209,642.42
贸易商	8,177,645.84	7,586,430.41			8,177,645.84	7,586,430.41
合计	222,938,221.38	213,723,570.88	95,881.41	72,501.95	223,034,102.79	213,796,072.83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42,692,918.67 元，其中，42,692,918.67 元预计将于 2026 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993,783.5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815.2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245,662.07	-256,528.61
合计	-239,846.83	2,737,254.89

6、其他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10,355.6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752,671.6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37,311.1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0,804.6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	74,190.27	

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7,428.4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4,488.99	
合计	477,184.35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政策的公告》(公告 2023 年第 19 号)决定，公司于 2026 年 1-6 月共申请免税金额 28,000.00 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第十七条“对扣缴义务人按照所扣缴的税款，付给百分之二的手续费。”的规定，公司于 2026 年 1-6 月收到款项 46,190.21 元。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 1 元以下应纳税额和滞纳金处理问题的公告》(公告 2012 年第 25 号)决定，公司于 2026 年 1-6 月共享受优惠金额 0.06 元。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5%	-0.1102	-0.11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0%	-0.1134	-0.1134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